

Noah Holdings

Noah Holdings Private Wealth an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以諾亞控股有限公司名義以有限責任註冊成立，
並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 6686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6	主要摘要
10	業務回顧及展望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其他資料
34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5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37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
39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40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2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3	釋義及縮寫詞



公司資料

董事

董事

汪靜波女士(董事會主席)

殷哲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章嘉玉女士

何伯權先生

王愷先生

張彤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獲委任)⁽¹⁾

獨立董事

李向榮女士(於2024年6月30日獲委任)⁽¹⁾

孟晉紅女士

吳亦泓女士

陳志武博士(於2024年6月30日退任)⁽¹⁾

姚勁波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辭任)⁽¹⁾

審核委員會

李向榮女士(自2024年6月30日起擔任主席)⁽¹⁾

孟晉紅女士

張彤先生(於2024年6月30日獲委任)⁽¹⁾

陳志武博士(於2024年6月30日退任)⁽¹⁾

吳亦泓女士(於2024年6月30日辭任)⁽¹⁾

薪酬委員會

吳亦泓女士(主席)

何伯權先生

孟晉紅女士

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

汪靜波女士(主席)

孟晉紅女士(於2024年6月30日獲委任)⁽¹⁾

吳亦泓女士

陳志武博士(於2024年6月30日退任)⁽¹⁾

聯席公司秘書

潘青先生

吳詠珊女士(FCG, HKFCG)

授權代表

汪靜波女士

吳詠珊女士

中國主營業務總行政辦事處

中國上海

閔行區申濱南路122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

2座34樓

附註：

- (1) 由於工作安排的調整，自2024年6月30日起，(a)陳志武博士退任獨立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成員；(b)姚勁波先生辭任獨立董事職務；(c)張彤先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根據紐約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法規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d)李向榮女士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e)吳亦泓女士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f)孟晉紅女士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益實體審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港交所股份代號

6686

紐交所股份代號

NOAH

公司網站

ir.noahgroup.com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概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570,092	313,149	(45.1%)
管理費	369,063	306,634	(16.9%)
業績報酬收入	7,758	10,043	29.5%
其他服務費	136,980	84,910	(38.0%)
來自其他總收入	1,083,893	714,736	(34.1%)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11,878	10,956	(7.8%)
管理費	554,505	516,894	(6.8%)
業績報酬收入	103,960	32,257	(69.0%)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總收入	670,343	560,107	(16.4%)
總收入	1,754,236	1,274,843	(27.3%)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其他稅項	(9,006)	(9,454)	5.0%
淨收入	1,745,230	1,265,389	(27.5%)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755,208)	(685,795)	(9.2%)
銷售開支	(208,672)	(124,222)	(4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683)	(151,018)	37.7%
信用損失撥回	5,478	428	(92.2%)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7,875)	(63,153)	(7.0%)
政府補貼	19,032	13,872	(27.1%)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116,928)	(1,009,888)	(9.6%)
經營所得收益	628,302	255,501	(59.3%)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74,072	88,772	19.8%
投資(損失)收益	(17,559)	15,585	不適用
和解開支撥回	-	11,476	不適用
其他收益	25,379	1,017	(96.0%)
其他收益總額	81,892	116,940	42.8%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710,194	372,441	(47.6%)
所得稅開支	(159,793)	(82,943)	(48.1%)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損失)	5,230	(53,942)	不適用
淨收益	555,631	235,556	(57.6%)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淨(損失)收益	(4,007)	4,278	不適用
股東應佔淨收益	559,638	231,278	(58.7%)

主要摘要

業務摘要

2024年上半年，全球宏觀經濟環境震盪，通脹持續，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各地區復甦軌跡不一，導致消費者及企業情緒謹慎，且對美聯儲降息的預期降低。儘管政府採取措施以刺激增長和穩定市場，但由於中國經濟疫情後復甦未及預期，房地產行業低迷，國內需求疲軟，中國經濟持續面臨挑戰，導致高淨值投資者投資情緒消極。國內資本市場經歷大幅波動，尤其是一級市場持續面臨間歇性政策限制帶來的障礙，導致投資退出和來自機構類投資者的融資活動均有所減緩。財富管理市場面臨的挑戰進一步加劇，若干涉及資金池及房地產資產的不合規財富管理公司倒閉亦導致監管環境更加嚴格。該等相互關聯的因素突顯投資者為應對這一復雜多變的環境狀況進行戰略調整及作出審慎決策的必要性。

在這個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我們於今年初看到的境內外市場之間的經濟狀況及利率環境顯著差異仍然存在，中國高淨值人士繼續於其資產配置策略方面採取更加謹慎的態度，重視資產的流動性及安全性，以及在財富組合及業務運營方面的全球多元化。得益於我們早期於2016年退出國內住宅類房地產資產的戰略決策，以及適應困難市場格局的能力，尤其是其他公司持續疲於應對房地產危機和非標類固收產品違約狀況，我們的行業地位在過去的一年裡得到鞏固。同時，隨著全球機構融資放緩，全球基金經理亦越來越關注尚未充分開發的私人財富管道，以推動一級市場融資。數十年來，我們盡職盡責地為境內客戶提供服務，贏得他們的長期信任，並深入了解他們的背景和需求，在他們拓展海外領域時提供指導，這使我們獨具優勢。我們的個性化服務模式與不斷擴大的全球產品組合相結合，亦使我們具備顯著的競爭優勢。

我們每半年度更新的首席投資官（「CIO」）辦公室報告反映出有關資產配置的最新思考，鼓勵客戶深入了解影響市場的全球政治、經濟、行業及技術驅動力，以加強其投資決策能力。客戶及僱員的教育對於優化財富管理策略至關重要，因為財富創造、管理及傳承之間互相緊密相連，且需要戰略性資產配置，以確保世代相傳的長期成功。

主要摘要

作為一家專長於另類投資、擁有廣泛的中國專業投資者網路的領先的私人財富管理公司，我們將借此東風迎來巨大的發展機遇。儘管動蕩的宏觀經濟環境在短期內持續影響我們的境內業務，但我們正積極在新的市場環境中重新定位海外業務，以實現可持續的長期增長。我們意識到，這些對海外擴張及全球產品組合的戰略投資將需要更多的時間投入方能在短期內成熟，但我們堅信我們已步入正軌，以鞏固我們在全球華語高淨值投資者中作為領先財富及資產管理合作夥伴的地位。

我們致力於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標準，這一承諾在我們最近的董事會變動中有所反映。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委任張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根據紐約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法規委任其為獨立董事，並委任李向榮女士為獨立董事，以嶄新的視角及多元化的專業知識為我們的董事會注入新的活力，並加強我們的管治架構。憑藉張先生在證券發售及併購方面的豐富法律經驗以及李女士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的強大背景，我們相信，彼等的貢獻對於指導我們的戰略方向將會至關重要。通過定期輪換董事，我們確保董事會保持活力和適應性，以及能夠充分應對不斷變化的業務環境，同時保持對我們的財務運營的嚴格監督並遵守最佳常規。

我們致力於提升股東價值，具體可見董事會於2023年11月批准的資本管理及股東回報政策，該政策將上一財政年度按年度非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股東應佔淨收益的高達50%分配至企業行動預算，該等預算有多種用途，包括股息分派及購回股份。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我們仍保持強勁及乾淨的資產負債表，並於近期派付(i)末期股息人民幣509.0百萬元（約71.7百萬美元），自企業行動預算中派付，相等於我們2023年股東應佔非公認會計準則淨收益的50%；及(ii)特別股息人民幣509.0百萬元（約71.7百萬美元），從2023年之前年度的累計回報盈餘現金派付，突顯了我們堅定不移的以股東利益為先，實現持續回報的承諾。這使我們成為在財富管理行業中尋求同時具備增長潛力及穩定回報的投資者的理想選擇。該等大量的分派不僅反映了我們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亦表明我們在擴大全球版圖的同時對長期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我們將繼續採用這種利於股東的方法，並計劃未來每年建議分派股息。

主要摘要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表現面臨來自國內外宏觀環境以及內部結構持續轉型的重大挑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淨收入為人民幣1,265.4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減少27.5%，主要由於保險產品分銷減少。我們的股東應佔淨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9.6百萬元減少58.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3百萬元。同樣，非公認會計準則股東應佔淨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52.6百萬元減少51.6%至報告期的人民幣267.2百萬元，主要由於淨收入減少以及僱員薪酬及福利的成本壓力所致。

儘管面臨挑戰，我們仍致力於投資海外市場，擴大國際理財師團隊，積極提高我們在海外華語客戶中的影響力和投資份額。我們所分銷的海外產品募集量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億元增加49.3%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63億元。此外，我們的海外產品的資產管理規模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42億元增長14.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91億元。

非公認會計準則的財務衡量標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總收入	1,754,236	1,274,843	(27.3%)
淨收入	1,745,230	1,265,389	(27.5%)
經營收益	628,302	255,501	(59.3%)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710,194	372,441	(47.6%)
淨收益	555,631	235,556	(57.6%)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559,638	231,278	(58.7%)
非公認會計準則的財務衡量標準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559,638	231,278	(58.7%)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244)	58,479	不適用
加：和解開支(撥回)	-	(11,476)	不適用
減：調整的稅收影響	(2,239)	11,061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非公認會計準則)	552,633	267,220	(51.6%)

主要摘要

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為一項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其排除所有形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非現金和解開支（撥回）的收益表影響及扣除相關稅收影響。股東應佔經調整淨收益與股東應佔淨收益的對賬（最直接可比的公認會計準則衡量標準）可透過扣減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非現金和解開支獲得。該等調整的所有稅項開支影響亦將納入考慮因素。本公司認為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有助於確定業務的基本趨勢，並加強對本公司過往業績及未來前景的整體了解。

本公司披露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不應被視為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衡量標準的替代。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報告的財務結果以及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非公認會計準則結果的對賬應予仔細評估。本公司使用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衡量標準的編製方式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標題的衡量標準不同，因此可能不具有可比性。

在評估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業績時，管理層審查了反映為排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非現金和解開支（撥回）的影響及扣除相關稅收影響所作調整的非公認會計準則淨收益結果。因此，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股東應佔非公認會計準則經調整淨收益的表述，以與管理層使用的方式一致的方式，為投資者提供了與經營業績有關的財務及業務趨勢方面的重要補充資訊。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就所有形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及非現金和解開支（撥回）（扣除稅收影響）確認高額開支。為了使其財務結果具有期間可比性，本公司使用非公認會計準則經調整淨收益以更好地了解其歷史業務運營。本公司鼓勵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全面審查相關財務資訊，而不是依賴單一的財務衡量標準。

業務回顧及展望

報告期內業務回顧

作為領先的具有全球資產管理能力的高淨值財富管理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於通過連接世界各地頂級的資產管理人，為華語高淨值人士和機構提供優質的資產配置及綜合服務。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是深度理解客戶需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並保持對投資及產品選擇的審慎態度。我們堅信，財富管理和投資回報是反映我們對未來的認知以及我們縮小認知與真相之間距離的能力，而這需要我們對自身的關鍵決策能力反覆打磨。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高淨值客戶繼續採取更為謹慎的方法，優先考慮資產流動性、安全性及全球多元化。在戰略上，我們繼續投資於海外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通過提供資產安全性及多元化、保險產品、防守型導向策略以及多區域財富管理服務，協助客戶建立有韌性的投資組合，同時我們亦謹慎選擇具有跨週期增長機會產品。隨著市場波動加劇，此戰略方針進一步引發客戶的共鳴，並增強了彼等對我們有能力保障其財富的信心，彰顯我們在全球財富管理方面的領導地位。

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在擴大全球版圖及產品供應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儘管我們的套利收益及保險收入減少致使海外收入下降18.1%，但我們的經常性管理費較去年同期增加7.2%，反映了美元產品中產生費用的資產管理規模比例較高。我們為海外私募股權、私募信貸及其他一級市場基金籌集了3.38億美元，同比大幅增長40.2%。該等長期產品可產生持續的經常性管理費，這將成為我們未來的戰略重點。海外產品的資產管理規模達54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4.3%，其規模目前佔我們總資產管理規模的25.4%，較去年同期的21.8%有所上升。通過擴大全球頂級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經理的覆蓋範圍，同時推出自主管理的風險投資基金及美國房地產產品，以繼續提高我們海外投資產品的競爭力，海外資產配置存續規模（包括第三方分銷產品）增加至85億美元。此外，我們正在擴大我們的國際關係管理團隊，以積極提高我們在海外客戶中的影響力和投資份額，目前團隊有113名在職人員，其中香港有102名，新加坡有11名。海外活躍客戶較去年同期增加62.8%，乃由於我們持續投資於擴大全球產品組合及分銷網絡。我們已在阿聯酋迪拜成功推出公司秘書及房地產經紀服務，以協助我們的企業客戶拓展海外業務，我們亦計劃在日本及其他市場推出類似服務。同時，我們正在籌建日本的附屬公司，並預計將於年底前完成，我們亦將繼續探索於其他全球樞紐的機會。我們旨在繼續積極探索在全球各金融中心的機會，為尋求擴展業務及海外資產配置的現有客戶提供更優質的增值服務，並以當地華語客戶為目標。

業務回顧及展望

在國內，我們的目標仍然是穩定運營並確保完全遵守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我們的分支機構網絡精簡工作已接近尾聲，總分支機構數量從去年年初的75家減少至15家，使我們能夠進一步減少管理費用，同時將資源集中於重點樞紐城市。我們將繼續致力於降低固定成本並優化中後台人員成本，以提高運營效率。為更好地應對不斷變化的財富管理監管環境、改善客戶資源配置和把握交叉銷售機會，我們投入大量時間和精力來完善我們的客戶服務模式。作為該舉措的一部分，我們正在建立一個專門負責業務開發和客戶解決方案的部門，負責客戶獲取、KYC和資產配置諮詢服務。該部門亦將與其他業務部門合作，以確保各業務部門充分了解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展望未來，各業務部門將負責提供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以及執行交易。我們預計該過渡需要數個季度才能完全實施，並且其將繼續暫時對境內業務產生影響，但一旦獲完成，我們的客戶服務質量將顯著提高。

財富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內，財富管理業務產生總收入人民幣881.8百萬元，較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36.7百萬元減少34.0%，主要由於(i)來自募集費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9.5百萬元減少44.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1百萬元，主要是因為保險產品分銷減少所致；(ii)來自經常性服務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0.5百萬元減少15.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資產管理規模減少導致私募證券基金產品的服務費減少；(iii)來自業績報酬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3百萬元減少85.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海外私募股權產品產生的業績報酬收入減少所致；及(iv)來自其他服務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減少40.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向客戶提供的增值服務減少。於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發行的不同類型投資產品達成募集量人民幣333億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5.4%，主要由於公募基金及私募證券基金產品分銷減少。

業務回顧及展望

資產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內，資產管理業務產生總收入人民幣373.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4.3%，主要由於(i)2024年上半年的管理費較2023年同期下降3.1%，主要是由於人民幣私募股權產品產生的管理費減少；及(ii)2024年上半年的業績報酬收入較2023年同期下降9.2%，主要是由於來自海外私募股權產品的收益減少。儘管挑戰重重，通過併表聯屬實體之一的歌斐資產管理以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Gopher Capital GP Ltd.，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大致上維持穩定於人民幣1,540億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69億元略微減少1.8%，其中，我們的海外資產管理規模達到人民幣391億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14.3%¹，這主要得益於我們擴大了全球頂級的普通合夥人及對沖基金管理人的覆蓋範圍，以及我們自主管理的美元產品的新融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125億元，無有息負債，資本結構維持穩健。於報告期內，我們仍然致力於全面遵守所有對業務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如(其中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保險業條例》及《受託人條例》。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於2024年下半年仍將充滿挑戰。中國經濟目前正面臨若干重大挑戰，包括存在消費者支出疲軟、房地產行業持續陷入困境以及資本市場表現不佳的問題，限制了首次公開發售(IPO)的數量，並放緩了一級市場投資組合退出的步伐。為應對這些挑戰，我們建議尋求海外投資的客戶將人民幣投資於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產品，以獲得全球市場的投資及回報。為滿足這一需求，我們已將所有主要的QDII公募基金產品加入我們的微笑基金平台，並於近期通過歌斐資產管理推出多項自主管理的全球市場全權委託產品。此外，我們正在擴大與合格境內有限合夥人(QDLP)產品分銷商的合作夥伴關係，以擴大我們可供人民幣投資的優質海外資產的供應。

全球方面，美聯儲預計將在2024年下半年開始降息，因客戶有意將現金管理產品和存款的資產配置轉移，我們預計客戶對另類投資產品的興趣漸濃。我們以專業知識及在全球範圍內為客戶提供另類投資的能力而著稱，具有充分優勢可借此機會增長我們的美元投資產品資產配置存續規模。為了更好地為我們的全球華語客戶提供服務，我們將繼續拓展理財師團隊，目標是在短期內招聘200名並於中期達致300名，同時增強我們在東南亞、北美及歐洲等主要國際市場的影響力。

¹ 經外匯調整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我們從三個業務分部產生收入：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其他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財富管理業務：			
募集費收入	579,474	324,061	(44.1%)
管理費	570,522	481,518	(15.6%)
業績報酬收入	77,330	11,082	(85.7%)
其他服務費	109,358	65,093	(40.5%)
來自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收入：	1,336,684	881,754	(34.0%)
資產管理業務：			
募集費收入	2,496	44	(98.2%)
管理費	353,046	342,010	(3.1%)
業績報酬收入	34,388	31,218	(9.2%)
來自資產管理業務的總收入	389,930	373,272	(4.3%)
其他業務：			
其他服務費	27,622	19,817	(28.3%)
來自其他業務的總收入	27,622	19,817	(28.3%)
總收入	1,754,236	1,274,843	(27.3%)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54.2百萬元減少27.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4.8百萬元。總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保險產品分銷減少及私募股權產品的業績報酬收入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6.7百萬元減少34.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1.8百萬元。募集量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2億元減少5.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3億元：

- 來自募集費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9.5百萬元減少44.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保險產品分銷減少。
- 來自管理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0.5百萬元減少15.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基金管理人或我們的顧問基金收取的服務費減少。
- 來自業績報酬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3百萬元減少85.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海外私募股權產品的業績報酬收入減少。
- 來自其他服務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減少40.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向客戶提供的增值服務減少。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9.9百萬元減少4.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3.3百萬元。歌斐的資產管理規模基本持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546億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人民幣1,540億元，與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69億元相比輕微減少1.8%：

- 募集費收入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減少98.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000元，主要由於來自人民幣私募股權產品的收入減少。
- 來自管理費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3.0百萬元輕微減少3.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0百萬元，乃由於其與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趨勢一致。
- 來自業績報酬收入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4百萬元減少9.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海外私募股權產品的收入減少。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百萬元減少28.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縮減借貸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成本及開支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直接受經營成本及開支影響，主要包括(i)薪酬及福利，包括理財師的薪金及佣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績效獎金及其他僱員的薪金及花紅、(ii)銷售開支、(iii)一般及行政開支、(iv)信用損失撥備及(v)其他經營開支（部分被獲發的政府補貼所抵銷）。我們的經營成本及開支主要受多個因素影響，包括僱員人數、租金開支及若干非現金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財富管理	827,500	747,550	(9.7%)
資產管理	203,905	201,272	(1.3%)
其他業務	85,523	61,066	(28.6%)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116,928	1,009,888	(9.6%)

我們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6.9百萬元減少9.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9.9百萬元。經營成本及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成本控制措施的實施。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7.5百萬元減少9.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4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產生的銷售開支減少。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3.9百萬元減少1.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1.3百萬元。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的經營成本及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5百萬元減少28.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縮減借貸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薪酬及福利

薪酬及福利主要包括理財師的薪金及佣金、投資業專業人士及其他僱員的薪金及花紅、僱員及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及與業績報酬收入有關的獎金。薪酬及福利總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5.2百萬元減少9.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5.8百萬元。

財富管理業務的薪酬及福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1.9百萬元減少8.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0.3百萬元。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理財師薪酬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17.9%，與我們的募集費收入減少一致。其他薪酬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升2.0%，主要是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

資產管理業務的薪酬及福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0百萬元減少15.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就僱員人數採取成本控制策略。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服務中心的相關經營開支(如租金開支)，及(ii)線上線下的營銷活動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9百萬元減少42.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舉辦的客戶活動減少。

資產管理業務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1百萬元減少42.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營銷活動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辦公地方的租金及相關開支及專業服務費。該等主要項目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地區總部以及辦公室的租金開支、折舊開支、審核開支及諮詢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2百萬元增加27.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自2023年5月起投入使用的新總部產生更多折舊開支。

資產管理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1百萬元增加42.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產生更多法律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信用損失撥備或撥回

信用損失撥備指貸款損失備抵以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淨變動。

財富管理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備為人民幣4.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若干資金有關的應收賬款計提撥備所致。

資產管理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備為人民幣0.9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0.9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大部分撥備乃就與若干私募股權產品相關的應收款項賬戶計提。

其他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6.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為人民幣1.7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信用損失撥回與我們定期評估預期收回應收貸款有關。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直接產生的與其他服務費相關的各種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43.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受信託業務各項開支成本上升所帶動。

資產管理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5百萬元，主要由於歌斐作為普通合夥人向其基金支付一次性開支所致。

其他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百萬元減少68.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縮減借貸業務。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自中國從地方政府收取的現金補貼，作為於若干地方區域進行投資及經營的激勵。該等補貼用於一般企業用途及反映為所抵銷的經營成本及開支。

財富管理業務的政府補貼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百萬元減少16.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從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管理業務的政府補貼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43.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上半年從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經營收益

有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經營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8.3百萬元減少59.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5.5百萬元。

其他收益

本公司的其他收益總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9百萬元增加42.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6.9百萬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損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3.9百萬元，而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2百萬元。該損失主要是由於歌斐管理的基金公允價值減少所致。

淨收益

有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淨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5.6百萬元減少57.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5.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為運營撥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運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604.9百萬元，包括庫存現金、並無提取及使用限制的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併基金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0百萬元。儘管不受法律限制，該等基金一般限用於合併基金的投資活動，故該資金無法用於我們的一般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現金及預期經營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我們的預期現金需求，包括我們未來至少12個月的現金需求。然而，我們日後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以應對不可預期的業務狀況或其他發展（包括我們可能進行的任何潛在投資或收購）。

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槓桿比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槓桿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的百分比）為22.0%（截至2023年12月31日：17.8%）。

應收賬款

我們的應收賬款指已開具發票或我們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由於我們有權以無條件的權利換取轉讓給客戶的服務，因此我們不確認任何合同資產。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應收賬款結餘的90.6%在一年之內（截至2023年12月31日：93.8%）。

應付賬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應付賬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我們以人民幣賺取大部分收入及產生大部分開支，我們大部分銷售合約及成本與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而部分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在中國，可用於減少我們的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選擇非常有限，我們沒有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貨幣借款來對沖我們的外匯風險。雖然我們可能決定在未來進行對沖交易，但該等對沖的可用性和有效性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充分對沖我們的風險，或根本無法對沖。此外，我們的匯兌損失可能因中國的外匯管制條例而被放大，該條例限制我們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的能力。因此，人民幣或美元的任何重大重估都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收益和財務狀況以及我們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產生不利影響。例如，倘若我們需要將美元兌換成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將使任何新的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或支出對我們來說更加昂貴。當我們把以美元計價的金融資產轉換為我們的報告貨幣人民幣時，人民幣對美元的升值亦將導致財務報告中的外幣兌換損失。相反，倘若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成美元，用於支付我們的股份或美國存託股的股息，用於支付利息開支，用於策略收購或投資，或用於其他商業目的，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就未和解承興事件(定義見下文)有關的或有負債為人民幣475.8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2.8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認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被提起任何訴訟。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及設備以及新購置辦公物業的翻新及升級。我們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4.7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7.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總部的大部分翻新及升級已於2023年完成。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之外並無任何資本開支或其他現金需求承擔(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來自銀行或任何其他金融機構的未償還貸款、透支或借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共有2,222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本公司全職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中國內地		
公開證券	330	14.9
保險	156	7.0
私募股權	240	10.8
其他	22	1.0
海外		
財富管理	233	10.5
資產管理	48	2.2
線上業務	57	2.6
總部		
業務開發	669	30.1
中後台支援	467	21.0
總計	2,222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相信，我們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基於業績的動態工作環境，以鼓勵彼等發揮主動性。因此，我們一般都能夠吸引及留存合資格的人員並維持穩定的核心管理團隊。

僱員薪酬待遇包括理財師的薪金及佣金、投資專業人士及其他僱員的薪金及花紅、僱員及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及與業績報酬收入有關的獎金。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各種由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與僱員訂立標準勞動、保密及不競爭協議。不競爭限制期限一般於終止僱用後兩年屆滿，我們同意於限制期間內按僱員離職前薪金的一定比例對其進行補償。

我們相信，我們與僱員保持著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的勞資糾紛。

我們一直持續投資於僱員的培訓及教育計劃。我們為新僱員提供正式、全面的公司層面及部門層面的培訓，然後進行在職培訓。我們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以確保僱員知悉並遵守我們的各種政策及程序。部分培訓由承擔不同職責的部門聯合進行，此等部門在我們的日常運作中相互配合或相互支持。

本公司亦已採納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有關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4日的通函。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和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¹⁾⁽²⁾	於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權益% ⁽³⁾
汪靜波女士 ⁽⁴⁾	信託受益人	68,386,755(L)	20.68%
	實益擁有人	325,000(L)	0.09%
殷哲先生 ⁽⁵⁾	信託受益人	17,180,335(L)	5.19%
章嘉玉女士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388,835(L)	6.16%
何伯權先生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6,398,720(L)	4.95%
吳亦泓女士 ⁽⁸⁾	實益擁有人	190,000(L)	0.0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本欄內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已考慮股份拆細。
- (3)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330,686,753股普通股（庫存股除外）。
- (4) 包括(a)由汪靜波女士直接持有的325,000股股份；及(b)由Jing Investors Co., Ltd.（「**Jing Investors**」）全資擁有及控制的67,993,230股股份及393,525股相關股份，該公司乃一間由Ark Trust (Singapore) Ltd.（「**Ark Trust (Singapore)**」）全資擁有的英屬維京群島公司，Ark Trust (Singapore)的身份是根據澤西島法律成立的Norah Family Trust（「**信託**」）的受託人，汪靜波女士為委託人，汪靜波女士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該信託乃為汪靜波女士的財富管理和家族繼承計劃而設立。Jing Investors由英屬維京群島公司Magic Beams Enterprises Ltd. 直接全資擁有，而Magic Beams Enterprises Ltd. 則由專業信託公司Ark Trust (Singapore)全資擁有。Ark Trust (Singapore)作為該信託的受託人，無權處置Jing Investors所持有的股份，除非接到汪靜波女士的書面指示，或為避免對Ark Trust (Singapore)或其任何聯繫人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汪靜波女士乃是Jing Investors的唯一董事，因此有權對Jing Investors持有的股份進行投票和處置。
- (5) 包括由Yin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16,786,810股股份及393,525股相關股份，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由Rhythm Profit Investment Ltd.全資擁有，而Rhythm Profit Investment Ltd.又由Ark Trust (Hong Kong) Limited全資擁有，作為殷哲先生（作為委託人）為殷哲先生及其家族利益而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殷哲先生被視為於Yin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包括由Jia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20,388,835股股份，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由章嘉玉女士全資擁有及控制。章嘉玉女士被視為在Jia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包括由Quan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16,398,720股股份，該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由何伯權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何伯權先生被視為於Jia Investment Co.,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包括由吳亦泓女士直接持有的190,000股股份。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權益已於上文披露）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權益類型／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¹⁾⁽²⁾	於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權益% ⁽³⁾
Ark Trust (Singapore) ⁽⁴⁾	受託人	68,386,755(L)	20.68%
Jing Investors Co., Ltd. ⁽⁴⁾	實益擁有人	68,386,755(L)	20.68%
Magic Beams Enterprises Ltd.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8,386,755(L)	20.68%
Yiheng Capital Partners, L.P. ⁽⁷⁾	實益擁有人	33,598,610(L)	10.16%
Yiheng Capital Management, LP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598,610(L)	10.16%
Yuanshan Guo先生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598,610(L)	10.16%
FIL Limited ⁽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6,074,280(L)	7.88%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6,074,280(L)	7.88%
Pandanus Partners L.P. ⁽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6,074,280(L)	7.88%
Jia Investment Co., Ltd. ⁽⁶⁾	實益擁有人	20,388,835(L)	6.16%
沈南鵬先生 ⁽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00,000(L)	4.99%
	實益擁有人	2,022,610(L)	0.61%
Ark Trust (Hong Kong) Limited ⁽⁵⁾	受託人	17,180,335(L)	5.19%
Rhythm Profit Investment Limited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7,180,335(L)	5.19%
Yin Investment Co., Ltd. ⁽⁵⁾	實益擁有人	17,180,335(L)	5.19%

附註：

(1)至(6)請參閱上表附註(1)至(6)。

(7) 指由Yiheng Capital Partners, L.P.持有的33,598,610股股份，該公司為一家特拉華州的有限合夥，由Yiheng Capital Management, LP（特拉華州的有限合夥）管理。Yuanshan Guo先生為Yiheng Capital Management, LP的管理成員。

(8) 指由FIL Limited及其直接和間接附屬公司持有的26,074,280股股份。FIL Limited由Pandanus Partners L.P. 控制，該公司為一家新罕布什爾州的有限合夥，而Pandanus Associates Inc.又是一家位於新罕布什爾州的美國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

(9) 包括(a)由沈南鵬先生直接持有的2,022,610股股份；及(b)16,500,000股股份由(i)HongShan Capital I, L.P.（前稱為「Sequoia Capital China I, L.P.」）；(ii)HongShan Capital Partners Fund I, L.P.（前稱為「Sequoia Capital China Partners Fund, L.P.」）；及(iii)HongShan Capital Principals Fund I, L.P.（前稱為「Sequoia Capital China Principals Fund, L.P.」）（各稱為「**HongShan基金**」）持有。三項HongShan基金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均為HongShan Capital Management I, L.P.，其普通合夥人為HSG Holding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HSG Holding Limited由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沈南鵬先生全資擁有。沈先生是HongShan基金的聯屬公司HongShan的管理成員。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目前生效的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於2022年12月16日獲採納並於2022年12月23日生效。我們過往根據2008年股份激勵計劃、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和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購股權及／或獎勵，所有該等計劃均已終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概無根據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尚未行使，但仍有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尚未行使。

1. 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

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7日採納，並由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替代，其自2017年12月29日起生效，此後不可根據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獎勵。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2023年年報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概無購股權經已授出惟尚未行使，而根據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無受限制股份已獲發行及流通。

報告期間根據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予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4年		購股權數目 ⁽¹⁾			截至2024年		加權平均	
			1月1日	授出	註銷	失效	已行使	6月30日	行使價 ⁽²⁾	收市價 ⁽²⁾⁽³⁾	公允價值 ⁽²⁾⁽⁴⁾
			未獲行使		於報告期間		未獲行使	(每股美元)	(每股美元)	(每股美元)	(每股美元)
僱員合計											
	2015年5月5日	(附註6)	74	-	(74)	-	-	3.47	7.10	4.58	- (附註6)
	2016年7月1日	(附註6)	7,375	-	(7,375)	-	-	3.87	4.82	2.79	- (附註6)
	2017年7月1日	(附註6)	4,083	-	(4,083)	-	-	4.58	5.73	2.38	- (附註6)
總計			11,532	-	(11,532)	-	-				

其他資料

附註：

- (1) 經過於2023年10月30日生效的股份拆細，根據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的一份購股權，承授人有權認購十股股份。
- (2) 本欄行使價、收市價、加權平均收市價或公允價值已計及股份拆細(如適用)。
- (3) 本欄收市價指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
- (4) 本欄公允價值指於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有關計算該等公允價值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 (5) 本欄加權平均收市價指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 (6) 就所授出具有根據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可行使日期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總數的頭25%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應歸屬及可予以行使，購股權總數的餘75%於後續三年期間的每個月月末應歸屬及可均等地予以行使。最長行使期間為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

2.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由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9日採納，並由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替代，其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此後不可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獎勵。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2023年年報內。

儘管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已終止，先前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獎勵仍然有效並將繼續受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規管。截至2024年6月30日，購買合共8,750股股份的購股權經已授出惟尚未行使，而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315股受限制股份已獲發行及流通。

報告期間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¹⁾				截至2024年				加權平均	
			截至2024年 1月1日 未獲行使	授出	註銷	失效	已行使	6月30日 未獲行使	行使價 ⁽²⁾ (每股美元)	收市價 ⁽²⁾⁽³⁾ (每股美元)	公允價值 ⁽²⁾⁽⁴⁾ (每股美元)	收市價 ⁽²⁾⁽⁵⁾ (每股美元)
僱員合計												
	2018年9月1日 (附註6)		3,803	-	(3,803)	-	-	-	7.53	9.41	5.77	- (附註6)
	2020年12月1日 (附註7)		8,750	-	-	-	-	8,750	4.74	5.92	3.89	- (附註7)
	2022年7月13日 (附註6)		15,910	-	(15,910)	-	-	-	2.91	3.63	2.66	- (附註6)
總計			28,463	-	(19,713)	-	-	8,750				

其他資料

附註：

- (1) 經過於2023年10月30日生效的股份拆細，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的一份購股權，承授人有權認購十股股份。
- (2) 本欄行使價、收市價、加權平均收市價或公允價值已計及股份拆細(如適用)。
- (3) 本欄收市價指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
- (4) 本欄公允價值指於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有關計算該等公允價值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 (5) 本欄加權平均收市價指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 (6) 就所授出具有根據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可行使日期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總數的頭25%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應歸屬及可予以行使，購股權總數的餘75%於後續三年期間的每個月月末應歸屬及可均等地予以行使。最長行使期間為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
- (7) 就所授出具有根據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可行使日期的購股權而言，共有四批將根據該授出函件歸屬，每批數額分別為14,000份、7,000份、7,000份及8,750份，將於授出日期後的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及第四年內歸屬。每一批的頭25%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應歸屬及可予以行使；而餘下75%於後續三年期間的每個月月末應歸屬及可均等地予以行使。每一批的最長行使期間為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年。

於報告期內，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及姓名	授予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4年		受限制股份數目 ⁽¹⁾		截至2024年				加權平均	
			1月1日 尚未歸屬	授出	註銷	失效	已歸屬 ⁽²⁾	6月30日 未歸屬	購買價 (每股美元)	收市價 ^(3/4) (每股美元)	公允價值 ^(3/5) (每股美元)	收市價 ^(3/6) (每股美元)
僱員合計		2020年 12月1日										
		2020年 12月1日	627	-	-	-	(312)	315	零	6.33	6.33	2.37
		至2024年 12月1日	627	-	-	-	(312)	31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股份拆細生效(即2023年10月30日)後，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一股受限制股份授權承授人可收購十股股份。
- (2) 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乃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歸屬時間表計算。於報告期間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與實際結算的受限制股份之間可能存在差異乃由於結算過程可能需要數日，尤其是當歸屬日期適逢非營業日時。
- (3) 本欄內的收市價、加權平均收市價或公允價值已計及股份拆細(如適用)。
- (4) 本欄收市價指緊接受限制股份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
- (5) 本欄公允價值指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有關計算有關公允價值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 (6) 本欄加權平均收市價指緊接受限制股份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3.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於2022年12月16日獲本公司採納，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有關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4日的通函及本公司2023年年報內。

截至報告期初，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零。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報告期間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類別及姓名	授予日期 (美國東部時間) 歸屬期	截至2024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¹⁾			截至2024年	加權平均				
		1月1日 尚未歸屬	授出	註銷	失效	已歸屬 ⁽²⁾	6月30日 尚未歸屬	購買價 (每股美元)	收市價 ⁽³⁾⁽⁴⁾ (每股美元)	公允價值 ⁽³⁾⁽⁵⁾ (每股美元)	收市價 ⁽³⁾⁽⁶⁾ (每股美元)
董事											
汪靜波	2023年12月29日 (附註8)	2,222	-	-	-	(444)	1,778	零	2.67	2.76	2.39
	2024年3月29日 (附註9)	-	50,000 ⁽¹⁾⁽¹²⁾	-	-	(12,500)	37,500	零	2.29 ⁽¹³⁾	2.29	2.08
殷哲	2023年12月29日 (附註8)	2,222	-	-	-	(444)	1,778	零	2.67	2.76	2.39
	2024年3月29日 (附註9)	-	50,000 ⁽¹⁾⁽¹²⁾	-	-	(12,500)	37,500	零	2.29 ⁽¹³⁾	2.29	2.08
僱員合計											
	2023年9月20日 (附註7)	5,000	-	-	(5,000)	-	-	零	-	2.45	-
	2023年12月29日 (附註8)	80,279	-	-	(3,797)	(13,267)	63,215	零	2.67	2.76	2.38
	2024年3月29日 (附註10)	-	829,241 ⁽¹¹⁾	-	(3,000)	(204,311)	621,930	零	2.29 ⁽¹³⁾	2.29	2.29
		89,723	929,241	-	(11,797)	(243,466)	763,701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股份拆細生效(即2023年10月30日)後，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一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承授人可收購十股股份。
- (2) 於主要轉換生效日期前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若干股份已於歸屬時用作滿足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乃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各自授予的歸屬時間表計算。於報告期間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與實際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間可能存在差異，乃由於結算過程可能需要數日，尤其是當歸屬日期適逢非營業日時。
- (3) 本欄內的收市價、加權平均收市價或公允價值已計及股份拆細(如適用)。
- (4) 本欄收市價指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
- (5) 本欄公允價值指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有關計算有關公允價值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 (6) 本欄加權平均收市價指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 (7) 就本公司於2023年9月20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頭25%將於2024年6月12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餘下75%將分別於授出日期一週年、二週年及三週年均等歸屬。
- (8) 根據不同的歸屬安排，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9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分為三批，包括：
 - (a) 受限制股份單位I：100%將於授出日期歸屬，惟有關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相關股份及美國存託股須受限於自授出日期起計的12個月禁售期，在此期間，承授人不得轉讓、出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及美國存託股及／或任何有關權益；
 - (b) 受限制股份單位II：(i)三分之一(1/3)將於授出日期歸屬；及(ii)三分之二(2/3)將於授出日期後按月等額分30期歸屬(每期於各月末歸屬)；及
 - (c) 受限制股份單位III：(i)25%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日歸屬；及(ii)75%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日後按月等額分36期歸屬(每期於各月末歸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日的公告。
- (9) 就本公司於2024年3月29日向董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頭25%已於2024年6月12日(即批准有關授出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餘下75%將分別於授出日期一週年、二週年及三週年均等歸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4月25日的通函。
- (10) 就本公司於2024年3月29日向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頭25%將於授出日期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餘下75%將分別於授出日期一週年、二週年及三週年均等歸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日的公告。
- (11) 本集團已建立考核機制，以於固定考核期內評估每位僱員參與者(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7章)的績效。每位僱員參與者的績效評估乃根據僱員參與者的工作性質及職位而個別定制。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機制，就各承授人而言，於各歸屬日期，合資格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僅實際歸屬予各承授人，前提是(i)承授人於各歸屬日期前一年的工作績效評估已達到其與本公司訂立的獎勵協議中所概述的預定門檻，及(ii)承授人於各歸屬日期前一年就遵守本公司的內部政策維持清晰記錄。
- (12) 汪靜波女士(作為董事長)及殷哲先生各(作為董事兼行政總裁)自於各歸屬日期前一年的績效亦將根據若干關鍵績效指標並參考董事會所釐定本集團整體財務及經營目標達成的情況進行評估，包括(i)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例如上一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及歸屬於股東的經調整淨收益(非公認會計準則)；及(ii)本集團的整體經營狀況，如業務戰略的實施以及與業務發展及拓展有關的經營目標的實現(側重於本集團的發展及聲譽)、其海外擴張及行業排名，及將本公司的主要績效指標與同行業可資比較公司或於香港聯交所及／或紐交所或其他可資比較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進行比較。此外，汪靜波女士及殷哲先生亦須於各歸屬日期前一年遵守本公司的內部政策，並維持清晰記錄。
- (13) 授出日期為本公司美國存託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的非交易日。為供說明用途，美國存託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交易日(即2024年3月28日(美國東部時間))的收市價用於呈列美國存託股的市價，即每股美國存託股11.43美元。

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初及期末，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獎勵載列如下：

	計劃授權限額		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1月1日	6月30日	1月1日	6月30日
	可供授出	可供授出	可供授出	可供授出
購股權及獎勵	27,467,035	18,320,615	600,000	600,000

於報告期內，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9,292,410股，相當於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加權平均數的2.65%。（即350,183,620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企業管治高標準。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高標準對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於報告期內，我們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關於重大非公眾資訊的管理控制措施及禁止公司內幕交易的政策》（「守則」）作為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以規範董事和相關僱員對本公司證券的所有交易以及守則所涵蓋的其他事項。

我們已向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具體詢問，彼等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的董事資料變更披露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23年年報日期起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資料變更載於下文。

- 陳志武博士退任獨立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 姚勁波先生辭任獨立董事，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其他資料

- 張彤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 李向榮女士獲委任為獨立董事，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 孟晉紅女士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 吳亦泓女士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6月30日起生效。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公告。

自本公司2023年年報及／或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公告日期起，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有關主要董事委任的若干變動如下：

- 張彤先生於2024年7月12日獲委任為摩根士丹利證券(中國)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 吳亦泓女士獲委任為MakeMyTrip Limited(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票代碼為MMYT)的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5月15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謹此確認，自本公司2023年年報日期起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派中期股息。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

本公司來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15.6百萬港元。過往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用途沒有變化，本公司已動用若干所得款項淨額並預計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該等預期用途充分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部分。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下表所載列的所得款項淨額：

其他資料

目的	用途 百分比	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尚未動用 金額的預期 時限
			截至2024年 1月1日尚未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止 六個月已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尚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財富 管理業務提供資金	35%	110.5	40.9	24.3	65.2	45.3	2024年年底前
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資產 管理業務提供資金	15%	47.3	47.3	-	47.3	-	-
為選擇性地進行潛在投資 提供資金	20%	63.1	-	-	-	63.1	2025年 年底前 ⁽¹⁾
為我們各業務線的科技研發 投資提供資金	10%	31.6	6.4	15.2	21.6	10.0	2024年年底前
為擴展海外業務提供資金	10%	31.6	14.2	12.1	26.3	5.3	2024年年底前
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 營運資金及經營開支)	10%	31.6	9.7	8.7	18.4	13.2	2024年年底前
總計	100%	315.6	118.5	60.3	178.8	136.9	

附註：(1)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與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的實施計劃相比，若干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有所延遲。所得款項用途的延遲並不重大，主要如上文所示，延遲悉數動用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為選擇性地進行潛在投資提供資金的預期時限，乃因本公司認為物色合適投資目標所用的時間較預期長。

(2)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數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所有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均由本公司在持牌銀行或獲授權的金融機構以短期存款持有。

重大訴訟

截至2024年6月30日，44名投資者就承興事件對上海歌斐及／或其聯屬公司提起的法律訴訟仍未解決，索償總額超過人民幣149.0百萬元。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作出評估，認為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與待決法律訴訟有關的時間或結果、估計相關損失金額或損失範圍(如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2022年12月，本集團收到安徽省亳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的民事判決。該判決涉及一個外部機構(「原告」)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諾亞(上海)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被告」)提起的民事訴訟。在該判決中，一審法院裁判賠償原告經濟損失人民幣99.0百萬元及相應利息(「一審裁判」)。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2024年3月末，本集團收到安徽省高級人民法院的上訴判決（「**上訴判決**」），維持一審裁判。上訴判決即時生效，據此，被告應自上訴判決生效之日起計十日內向原告支付款項。由於本集團在上訴判決作出前已根據一審裁判預留人民幣99.0百萬元的或有負債，因此與上訴判決作出前的本集團財務狀況相比，上訴判決的裁判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基於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對本次民事訴訟的意見，本公司持有與先前相同的觀點，即原告的索賠並無法律理據。本公司已就上訴判決的裁判向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申請再審，並積極抗辯原告的民事索賠。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等待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再審裁判。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牽涉董事認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未決或針對本集團提起的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且據我們所知，我們亦未面臨此等司法、仲裁或行政訴訟。我們在經營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牽涉訴訟和索賠。

和解計劃項下之和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有關承興事件之和解計劃的公告。儘管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有堅實的法律依據，可就承興事件中受影響客戶提出的任何法律申索進行辯護，然而為表達善意及避免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並將潛在法律成本降至最低，本公司自願向受承興事件影響的客戶作出一項特惠和解要約（「**要約**」），接受要約的受影響客戶將獲得於歸屬時可轉換為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本公司須根據股東於2023年6月1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發行授權，以及（如適用）其後由股東不時授出任何重續或更新的發行授權，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就和解向餘下客戶發行相關股份。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餘下223名受影響客戶中有六名已接受要約，且本公司向該等客戶授出合共45,16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451,620股股份（相當於90,324股美國存託股），其中18,06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涉及180,648股股份（相當於36,130股美國存託股）。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2024年6月30日之後及緊接本中期報告日期前，並無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公佈，作為其提升股東回報承諾的一部分，董事會已授權一項股份回購計劃（「**股份回購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回購其最多達五千萬美元的美國存託股或股份，即刻生效。進行股份回購計劃的授權期限為兩年。本公司預期將利用其現有現金結餘及經營所得現金為股份回購計劃下的回購提供資金，該等回購將不會構成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30日的公告所載資本管理及股東回報政策項下公司行動預算的一部分。有關股份回購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9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之後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義務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義務。對本中期報告中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的所有提述均構成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審閱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我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批准中期報告

董事會於2024年8月29日批准並授權刊發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靜波

香港，2024年8月29日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以諾亞控股有限公司名義以有限責任註冊成立，並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35至92頁所載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貴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統稱「**貴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 貴集團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 貴集團相關簡明合併經營報表、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報表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已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作為整體的 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審計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未能令吾等確保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9日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2,127	4,604,946	633,662
受限制現金		154,433	4,574	629
短期投資(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6月30日分別按公允價值人民幣 220,728元及人民幣335,206元計量的短期投資)	5	379,456	1,287,400	177,152
應收賬款(扣除信用損失備抵，截至2023年 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分別為 人民幣6,862元及人民幣12,993元)	4	503,978	429,417	59,090
應收關聯方款項(扣除信用損失備抵，截至2023年 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分別為 人民幣23,394元及人民幣22,019元)	18	393,891	444,937	61,225
應收貸款(扣除信用損失備抵，截至2023年 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分別為 人民幣79,510元及人民幣73,489元)	12	286,921	207,122	28,501
其他流動資產		206,250	226,332	31,145
流動資產總值		7,117,056	7,204,728	991,404
長期投資(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6月30日分別按公允價值人民幣666,867元 及人民幣661,053元計量的長期投資)	5	810,484	742,322	102,147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7	1,526,544	1,445,356	198,888
物業及設備淨額	8	2,482,199	2,416,072	332,462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淨額	13	139,019	102,301	14,077
遞延稅項資產	11	431,494	400,401	55,097
其他非流動資產(扣除信用損失備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分別為 零元及零元)		178,582	155,825	21,442
資產總值		12,685,378	12,467,005	1,715,517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包括對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無追索權的合併可變利益實體款項 見附註2(b))				
應計工資及福利開支		564,096	346,543	47,686
應付所得稅		89,694	76,318	10,502
遞延收益		72,824	73,857	10,163
應付股息	20	–	1,018,000	140,082
或有負債	19	482,802	475,777	65,469
其他流動負債	9	681,802	420,527	57,866
流動負債總額		1,891,218	2,411,022	331,768
遞延稅項負債	11	262,404	245,609	33,797
經營租賃負債(非流動)	13	76,533	55,043	7,5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660	24,980	3,437
負債總額		2,257,815	2,736,654	376,576
或有項目	19			
股東權益：				
普通股 ¹ (面值0.00005美元)：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法定、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 1,000,000,000股、328,034,660股及 326,307,33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法定、 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1,000,000,000股、 330,686,753股及329,030,418股				
		110	111	15
資本公積		3,798,662	3,858,175	530,903
留存收益		6,436,946	5,650,224	777,497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74,616	158,559	21,818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10,310,334	9,667,069	1,330,233
非控股權益		117,229	63,282	8,708
股東權益總額		10,427,563	9,730,351	1,338,94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12,685,378	12,467,005	1,715,517

附註1：已對業績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23年10月27日生效的1股換10股的股份拆細，詳情請參閱附註2。

隨附附註屬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570,092	313,149	43,091
管理費		369,063	306,634	42,194
業績報酬收入		7,758	10,043	1,382
其他服務費		136,980	84,910	11,684
來自其他總收入		1,083,893	714,736	98,351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11,878	10,956	1,508
管理費		554,505	516,894	71,127
業績報酬收入		103,960	32,257	4,439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總收入		670,343	560,107	77,074
總收入	2(e),10	1,754,236	1,274,843	175,425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其他稅項		(9,006)	(9,454)	(1,301)
淨收入		1,745,230	1,265,389	174,124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329,039)	(275,800)	(37,951)
其他薪酬		(426,169)	(409,995)	(56,417)
薪酬及福利總額		(755,208)	(685,795)	(94,368)
銷售開支		(208,672)	(124,222)	(17,0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683)	(151,018)	(20,781)
信用損失撥回	2(g)	5,478	428	59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7,875)	(63,153)	(8,690)
政府補貼		19,032	13,872	1,909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116,928)	(1,009,888)	(138,965)
經營所得收益		628,302	255,501	35,159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74,072	88,772	12,215
投資(損失)收益		(17,559)	15,585	2,145
其他收益		25,379	1,107	152
和解開支撥回		-	11,476	1,579
其他收益總額		81,892	116,940	16,091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710,194	372,441	51,250
所得稅開支	11	(159,793)	(82,943)	(11,413)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收益(損失)		5,230	(53,942)	(7,423)
淨收益		555,631	235,556	32,414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淨(損失)收益		(4,007)	4,278	589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淨收益		559,638	231,278	31,825
每股淨收益 ¹ ：	3			
基本		1.61	0.66	0.09
攤薄		1.61	0.66	0.09
計算以下各項所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基本		347,340,180	350,183,620	350,183,620
攤薄		347,494,780	350,816,527	350,816,527

附註1：已對業績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23年10月27日生效的1股換10股的股份拆細，詳情請參閱附註2。

隨附附註屬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金額以千元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淨收益		555,631	235,556	32,414
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外幣換算調整	2(f)	123,918	82,683	11,378
其他綜合收益總額，除稅後		123,918	82,683	11,378
綜合收益		679,549	318,239	43,792
減：非控股權益應佔綜合(損失)收益		(4,189)	3,018	415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東應佔 綜合收益		683,738	315,221	43,377

隨附附註屬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數額除外)

	普通股 ³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累計其他綜合 (損失) 收益 人民幣	諾亞控股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額 人民幣
	股份 ²	人民幣 ¹				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 總額 人民幣		
於2023年1月1日								
的結餘(經審核)	313,019,320	105	3,803,183	5,604,954	(2,546)	9,405,696	94,779	9,500,475
淨收益	-	-	-	559,638	-	559,638	(4,007)	555,63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20)	-	-	-	(177,502)	-	(177,502)	-	(177,50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9,244)	-	-	(9,244)	-	(9,244)
發行作和解用途的普通股，淨額 (附註15)	2,650,380	1	(1)	-	-	-	-	-
為歸屬受限制股份發行普通股， 扣除僱員稅項預扣金額	19,860	-	-	-	-	-	-	-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外幣換算調整	-	-	-	-	124,100	124,100	(182)	123,918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21,215	21,215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	-	-	(1,964)	-	-	(1,964)	(5,399)	(7,363)
收購的影響(附註2(b))	-	-	-	-	-	-	68,018	68,018
非控股權益的減持	-	-	(852)	-	-	(852)	(4,643)	(5,495)
於2023年6月30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315,689,560	106	3,791,122	5,987,090	121,554	9,899,872	169,781	10,069,65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金額以千元計，股份數額除外)

	普通股 ³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累計其他綜合 (損失) 收益 人民幣	諾亞控股 有限公司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股東權益
	股份 ²	人民幣 ¹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總額 人民幣		總額 人民幣
於2024年1月1日								
的結餘(經審核)	326,307,330	110	3,798,662	6,436,946	74,616	10,310,334	117,229	10,427,563
淨收益	-	-	-	231,278	-	231,278	4,278	235,556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20)	-	-	-	(1,018,000)	-	(1,018,000)	-	(1,018,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58,479	-	-	58,479	-	58,479
發行作和解用途的普通股，淨額 (附註15)	358,978	-	6,885	-	-	6,885	-	6,885
為歸屬受限制股份發行普通股， 扣除僱員稅項預扣金額	2,364,110	1	(5,939)	-	-	(5,938)	-	(5,938)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外幣換算調整	-	-	-	-	83,943	83,943	(1,260)	82,683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	-	-	88	-	-	88	(5,130)	(5,042)
非控股權益的減持	-	-	-	-	-	-	(51,835)	(51,835)
於2024年6月30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329,030,418	111	3,858,175	5,650,224	158,559	9,667,069	63,282	9,730,351

附註：

1. 該金額不足人民幣1元，已四捨五入為零。
2.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就僱員(附註14)及和解(附註15)的未來股份獎勵發行1,656,335股普通股。該等股份被視為合法發行但並非流通在外，其數目並無計入本報告所呈列的股份數目內。
3. 已對業績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2023年10月27日生效的1股換10股的股份拆細，詳情請參閱附註2。

隨附附註屬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金額以千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淨收益	555,631	235,556	32,414
淨收益與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的對賬調整：			
出售物業及設備損失	21,719	4,741	652
折舊開支	78,056	81,638	11,234
非現金租賃開支	31,571	32,609	4,48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244)	58,479	8,047
和解開支撥回	-	(11,476)	(1,579)
匯兌收益	(20,574)	(3,899)	(537)
聯屬公司投資損失，扣除股息	20,921	80,285	11,048
收購收益	(10,834)	-	-
信用損失撥回	(5,478)	(428)	(59)
出售長期投資損失	13,343	-	-
合併基金的公允價值損失	8,541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損失	(229)	1,048	144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	(14,465)	75,021	10,323
應收關聯方款項	33,173	(87,916)	(12,098)
其他流動資產	(32,866)	(20,082)	(2,7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371)	6,482	892
應計工資及福利開支	(106,971)	(217,553)	(29,936)
應付所得稅	14,845	(13,376)	(1,841)
遞延收益	3,473	1,033	142
其他流動負債	87,606	(230,917)	(31,7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65)	(2,680)	(369)
租賃資產及負債	(36,382)	(31,713)	(4,364)
交易債務證券	129,181	(103,299)	(14,214)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18,770)	14,297	1,96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721,611	(132,150)	(18,184)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金額以千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	(103,559)	(34,667)	(4,770)
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及定期存款	-	131,717	18,125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定期存款	(349,279)	(861,420)	(118,535)
購買短期股權證券	(16)	(90,010)	(12,386)
來自短期股權證券的所得款項	80	172	24
出售其他長期投資所得款項	3,064	11,433	1,573
購買合併基金持有的投資	(30,579)	-	-
來自合併基金持有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13,008	81,955	11,277
發放關聯方貸款	(20,519)	(7,079)	(974)
收回關聯方貸款的本金	6,252	43,950	6,048
向第三方發放貸款	(8,123)	-	-
收回向第三方發放的貸款的本金	144,393	100,017	13,763
增加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502)	(150)	(21)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資本回報	40,141	16,803	2,312
收購，扣除收購所得現金(附註2(b))	(46,607)	-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352,246)	(607,279)	(83,564)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金額以千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出資	21,215	-	-
非控股權益的減持	(5,495)	(51,835)	(7,133)
三個月後購買物業所支付的現金	(5,738)	-	-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	(7,363)	(5,042)	(69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2,619	(56,877)	(7,827)
匯率變動影響	84,588	59,267	8,155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淨增加(減少)	456,572	(737,040)	(101,420)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期初	4,434,617	5,354,060	736,743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期末	4,891,189	4,617,020	635,323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以現金支付所得稅	167,820	82,552	11,360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有關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6,357	37,848	5,208
已宣派但尚未派付的股息	177,502	1,018,000	140,081
交換經營租賃負債時取得的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44,027	23,723	3,264
與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金額的對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期末	4,740,434	4,604,946	633,662
受限制現金	143,255	4,574	629
受限制現金－非流動部分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7,500	7,500	1,032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總額－期末	4,891,189	4,617,020	635,32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 組織及主要業務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統稱為「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首屈一指的財富管理服務提供商先驅，就環球投資及資產配置提供全面一站式諮詢服務，主要對象為高淨值(「高淨值」)投資者。本集團於2005年開始通過合併可變利益實體上海諾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諾亞投資」)提供服務，該公司於2005年8月在中國成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通過200多間附屬公司開展業務營運。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及經營地點	創立日期及所屬司法權區	股本／註冊資本	法人實體的性質	本集團 應佔股權
諾亞正行基金銷售有限公司	財富管理(於中國)	2003年11月18日，中國	人民幣15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上海諾亞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財富管理(於中國)	2007年8月24日，中國	213.3百萬美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諾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財富管理(於香港)	2011年1月3日，香港	1百萬港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諾亞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財富及資產管理(於香港)	2011年9月1日，香港	80百萬港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Gopher Capital GP Limited	資產管理(於開曼群島)	2012年5月11日，開曼群島	100美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自貢諾亞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財富管理(於中國)	2012年10月22日，中國	人民幣66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蕪湖方條科技有限公司	內部行政(於中國)	2019年11月28日，中國	人民幣1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上海諾虹置業有限公司	諾亞財富中心的控股公司 (於中國)	2013年5月30日，中國	人民幣10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諾亞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財富及資產管理(於香港)	2015年1月7日，香港	274.9百萬港元 及18.9百萬美元	有限責任公司	10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 組織及主要業務(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主要合併可變利益實體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及經營地點	創立日期及 所屬司法權區	股本／註冊資本	法人實體 的性質	本集團應佔股權
諾亞投資	資產管理(於中國)	2005年8月26日，中國	人民幣3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合約安排受 控制
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於中國)	2012年2月9日，中國	人民幣10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合約安排受 控制
蕪湖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於中國)	2012年10月10日，中國	人民幣2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合約安排受 控制
上海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於中國)	2012年12月14日，中國	人民幣12.5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合約安排受 控制
上海歌斐瑪撒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於中國)	2015年6月29日，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合約安排受 控制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a) 呈列基準

隨附之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此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一般載列的若干資料及附註披露，已根據符合S-X規例第10條作精簡或省略。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來自該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惟並未包括所有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要求的資料及腳註。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與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相同，且管理層認為其已進行所有必要的調整(僅包括一般經常性項目)使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公平的方式呈列，並使編製其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所作的估計均為合理謹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內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呈列的中期經營業績不一定必然代表任何其他中期或全年可能出現的業績。

股份拆細(定義見下文)決議案已於2023年10月2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於決議案生效後，將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按每一股拆細為十(1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普通股(「已拆細股份」)，且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該等已拆細股份彼此之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待位，並享有與股份拆細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相同的權利及特權，並受相同限制規限(「股份拆細」)。

由於股份拆細，本中報所披露的所有股份金額及每股股份金額已予以追索調整，以反映於所有呈列期間的股份拆細。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合併原則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所有公司間交易及餘額已於合併入賬時抵銷。

合併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或有權：任命或罷免大多數董事會成員；在董事會會議上投多數票；或根據法令或股東或股權持有人之間的協議，管理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體。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為透過投票權益以外的方式取得控制權的實體的識別及相關財務報告提供指引。本集團評估其於私人公司的各項權益，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是否為可變利益實體，倘是，則釐定本集團是否為該可變利益實體的主要受益人。於釐定本集團是否為主要受益人時，本集團會考慮本集團是否(1)有權指導對可變利益實體的經濟表現造成最重大影響的活動；及(2)獲取對可變利益實體而言可能屬重大的可變利益實體的經濟利益。合併指引要求進行分析，以釐定(i)本集團持有可變利益的實體是否為可變利益實體；及(ii)本集團通過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實體的權益或通過其他可變利益(例如，管理及績效收入)以合約方式參與其中是否將賦予其控制性財務權益。倘視為主要受益人，則本集團會將可變利益實體合併入賬。

透過合約安排進行合併

本公司已通過與其中國附屬公司上海諾亞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諾亞集團」)、其中國可變利益實體諾亞投資及諾亞投資的股東(「登記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進行資產管理業務。本集團依賴與諾亞投資及登記股東的合約協議在中國經營部分業務，包括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基於合約安排，本公司可將諾亞投資及其經營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合併處理。

由於本公司並無持有諾亞投資的任何股權，為對其營運進行有效控制，故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諾亞集團與諾亞投資及其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權收取實際來自諾亞投資股東於當中的股權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合併原則(續)

投資基金的合併

對於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管理的法律形式為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基金，在評估其是否屬可變利益實體時，本集團首先會評估有限合夥權益(不包括由普通合夥人、普通合夥人共同控制的各方或普通合夥人代表方持有的權益)的簡單多數或下限門檻，是否具有實質排除權或參與權；若具有該等權利，則有限合夥企業不會被視作可變利益實體，且不會進一步進行分析。若有限合夥企業歸為可變利益實體，則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其所持有的任何權益是否構成可變利益。本集團推論認為，其賺取的服務費公平合理，包括以普通合夥人身份賺取的附帶收益，均符合提供該等服務所需的工作水平，因此，不會被視作可變利益。2015年之前，由本集團按普通合夥人管理的所有有限合夥企業，均享有非關聯有限合夥人可通過簡單多數行使的實質排除權，因此不會被視作可變利益實體。2015年之後，並非所有由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管理的新設有限合夥企業，均享有非關聯有限合夥人可通過簡單多數行使的實質排除權，從而構成可變利益實體。本集團已開展定量分析，以確定其權益是否能夠抵銷會對可變利益實體產生潛在重大影響的損失或獲取對可變利益實體而言屬重大的收益，及其是否會被視為可變利益實體的主要受益人。倘普通合夥人抵銷損失或獲取收益的權益並不會對可變利益實體造成潛在重大影響，則該等有限合夥制會被視作本集團未合併的可變利益實體。

本集團亦作為按基金管理人管理合約基金，並賺取管理費及／或業績報酬收入。由於基金投資者未享有實質排除權或參與權，因此合約基金屬可變利益實體。本集團不時會對其管理的合約基金進行投資，以獲取投資收益。該等投資構成合約基金的可變利益。

本集團在最初參與可變利益實體時，確定自身是否屬可變利益實體的主要受益人，並在事實和情況發生變化時重新考慮最初結論。

本集團並無提供績效擔保，亦無向合併可變利益實體提供其自有資本承擔以外資金的其他財務責任。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合併原則(續)

投資基金的合併(續)

以下為已計入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諾亞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及合併基金的款項，且並未撤銷與本集團非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進行的公司間交易。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2,124,077	2,233,302	307,312
非流動資產	1,453,466	1,374,389	189,122
資產總值	3,577,543	3,607,691	496,434
流動負債	329,538	334,089	45,972
非流動負債	53,678	77,918	10,722
負債總額	383,216	412,007	56,694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淨收入	553,917	343,504	47,268
淨收益	223,608	2,747	37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93,147)	(492,630)	(67,7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53,043)	(445,320)	(61,2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變利益實體分別合共貢獻合併淨收入的31.7%及27.0%，及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合共貢獻合併淨收益的40.2%及1.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可變利益實體分別佔合併資產總值合共28.2%及28.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合併原則(續)

投資基金的合併(續)

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合併資產均未作為其債務的抵押品，且除合併基金所持有的僅可由合併基金使用的現金之外，該等資產僅可用於清償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債務。任何安排，包括明確安排和隱含可變利益，均無任何條款要求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向可變利益實體提供財務支持。但若可變利益實體需要財務支持，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可選擇根據法定限額和限制，通過向可變利益實體股東提供貸款或向可變利益實體提供委託貸款，來為其可變利益實體提供財務支持。中國相關法律法規限制了可變利益實體以貸款和預付款或現金股息的形式，向本集團轉讓其等於法定儲備和股本餘額的資產淨值部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屬可變利益實體的各類投資基金和合約基金中擁有部分可變利益，但由於本集團並未確定其屬該等基金的主要受益人，故並未予以合併。若投資基金和合約基金未能履行其所有義務，則在財務報表中，本集團可能發生的最大潛在損失如下：(i)本集團持有的該等投資中的權益價值損失，包括對聯屬公司投資中記入的權益投資，以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記入短期投資和長期投資的債務證券投資；及(ii)記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任何管理費及／或帶息應收款項。下表分別概述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就其持有可變利益的已識別非合併可變利益實體而承擔的最大損失風險。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307	29,345	4,038
投資	562,426	518,039	71,285
非合併可變利益實體中的最大損失風險	585,733	547,384	75,323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曾向該等非合併可變利益實體提供其他財務支持，且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概無有關該等非合併可變利益實體的任何負債、或有負債或擔保(隱含或明確擔保)。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運用估計

編製遵循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規定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和假設。此類估計和假設影響資產和負債的呈報金額、截至財務報表日期的或有資產和負債披露以及報告期內收入和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大相逕庭。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反映的重要會計估計包括用於確定遞延稅項資產估值備抵、信用損失備抵的假設，本集團投資的基金基礎投資組合的公允價值計量假設，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假設，以及合併本集團持有可變利益的實體的相關假設、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估值的相關假設，收入確認可變代價的相關假設，長期投資減值的相關假設，長期資產減值的相關假設，及確定經營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及或有事項損失估計的相關假設。

(d) 信用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會受到潛在高度集中的信用風險影響，此類信用風險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貸款及投資。本集團的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超過一半的投資，均按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信用度較高的金融機構所持有。本集團亦投資私人公司權益證券，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並無單一權益證券佔資產總值超過3%。此外，本集團的投資政策限制了其面臨信用風險集中的風險。

借貸業務的信用由信用審批、限額和監控程序所控制。為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要求抵押物為證券權形式。本集團會根據客戶具體情況識別客戶的信用風險，且由管理層定期監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一名投資產品提供商的收入佔11.5%。除此之外，概無投資產品提供商的收入佔10%或以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投資產品提供商的收入佔總收入的10%或以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收入確認

根據ASC 606指引，本集團需要(a)確定與客戶簽訂合約；(b)確定合約中的履約義務；(c)確定交易價格；(d)向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分配交易價格；及(e)在本集團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在確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僅在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可能發生重大逆轉的情況下納入了可變代價。收入已記錄，並扣除了與增值稅有關的稅費和附加費。

下表概述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合約而獲取的主要收入流：

收入流	需要長期履約或 在時間點履約	付款條款	代價是否 可變或固定
募集費收入－基金分銷服務	時間點	通常在投資產品確立後 一個月內支付	固定
募集費收入－保險經紀服務	時間點	通常在保單發出及／或 獲重續後一個月內支付	固定或可變
管理費	長期	通常按季度、半年或年度 支付	可變
業績報酬收入	時間點	通常在確定收入後短期內 支付	可變
借貸服務	長期	通常延遲一月支付	固定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收入確認(續)

募集費收入

本集團會向客戶或投資產品提供商提供的籌資服務，從而賺取募集費收入；本集團會與客戶或投資產品提供商簽訂募集費收入協議，當中訂明安排的關鍵條款和條件。本集團會針對每次交易單獨協商募集費收入，且通常不包括退還權、信貸或折扣、回撥、價格保護或其他類似特權。通常會在交易完成之時或交易完成後短期內支付募集費收入。在確立投資產品後，本集團會向客戶或投資產品提供商收取募集費收入，費率按本集團客戶購買的投資產品的百分比計算。為確認收入，本集團定義了「投資產品的確立」，即投資產品應在以下兩個條件同時得到滿足之時確立：(1)本集團推薦的投資者已與相關產品提供商簽訂了購買或訂閱合約，並在需要的情況下，投資者已向產品提供商指定的託管賬戶轉入保證金；及(2)產品提供商已簽發正式通知，確認投資產品確立。合約確立後，確定募集費收入價格時不存在任何重大判斷。因此，在投資產品確立之時便會記入募集費收入。對於部分款項需要推遲至投資產品壽命結束時支付的特定合約，或其他特定或有事項，本集團僅在認為其對該等代價的估計變動不可能導致隨後期間收入發生重大轉回時，才會評估每項可變代價並確認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保險公司推薦客戶購買其保險產品以向保險公司賺取募集費收入，並在相關保險合約生效時確認收入。本集團亦有權根據若干合約收取其後續保佣金，且並無識別任何額外履約責任。續保佣金被視為可變代價，而本集團估計代價包括適用於續保的限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收入於確認收入的重大轉回可能不會發生時入賬。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收入確認(續)

管理費

本集團亦向投資基金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並提供其他交換工具，以此收取管理費。確定管理費時，會依據本集團分銷及／或管理的投資產品類型，並按如下方式計算：(i)投資者所佔投資基金認繳金額的百分比；或(ii)佔投資產品投資總額公允價值的百分比，均按天計算。該等客戶合約要求本集團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屬本集團的長期履約義務。合約確立後，確定交易價格時不存在任何重大判斷。由於本集團在整個合約有效期內提供該等服務，因此，無論採取何種管理費計算方法，在合約有效期內，均按天計算收入。經常性服務協議不包括退還權、信貸或折扣、回撥、價格保護或其他類似特權。通常，管理費定期支付（一般而言是每季度或每年支付一次），經確定後不可撥回。

業績報酬收入

在常規安排中，本集團會擔任基金管理人，而在有些情況下，本集團還會擔任分銷商。本集團有權在合約有效期內，基於基金投資業績超出特定閾值的程度賺取業績報酬收入。根據相關基金業績賺取的此類業績報酬收入屬本集團為提供投資管理服務而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的可變代價。此類業績報酬收入通常會在基金累計收入能夠確定時進行計算和分配。僅在以下情況下可將業績報酬收入確認為收入：(a)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可能發生重大轉回；或(b)任何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已得到解決。在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更新了其對交易價格的估計，並評估認為，鑒於業績報酬收入代價金額可能各異，且本集團對類似合約的經驗在確定基金未來績效時對預測價值微不足道，故其無法在交易價格中納入其對業績報酬收入的估計。因此，本集團無法推論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可能發生重大轉回。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收入確認(續)

其他服務費

本集團主要通過借貸服務及其他綜合服務賺取其他服務費。

借貸服務收入指貸款發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將根據其合約條款按月確認，並計入合併經營報表中的其他服務費用。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預付罰款。

交易價格分配

對於本集團同時提供籌資和投資管理服務，並涉及屬兩個主流的兩項單獨履約義務(即一次性和經常性服務)的特定合約，本集團需要按相對獨立銷售價格(以下簡稱「SSP」)，在該等兩項履約義務之間分配交易價格。本集團需要作出判斷，從而為每項不同的履約義務確定SSP。通常，本集團會單獨協商合約中包含的各項服務的服務費率，因此，本集團確定該等費率通常會與SSP保持一致，且該等費率能夠視作向每項履約義務分配的交易價格。

應收賬款

確認收入的時間可能不同於向客戶開具發票的時間。應收關聯方款項(應從歌斐管理的基金收取的款項)和應收賬款系指在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義務之時，且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的情況下，已開具發票或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以及在開發票之前確認的收入。由於本集團有權在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無條件收取代價，因此本集團不會確認任何合約資產。截至2024年6月30日，應收賬款餘額基本在一年之內。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收入確認(續)

合約責任

合約責任(遞延收益)系指在各報告期末未能完成的履約義務，包括就管理費及／或向投資管理服務客戶預先收取的現金付款。由於預付款通常按季度收取，大多數履約義務均會在一年內完成。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並於年初計入遞延收益餘額中的收益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7.6百萬元及人民幣31.1百萬元。

實際權宜方法

本集團已採用了以下符合ASC 606規定的實際權宜方法：

若攤銷期為一年或一年以內，則本集團會支出銷售佣金。銷售佣金支出已計入簡明合併經營報表的「理財師薪酬」。

本集團已評估並推論認為，鑒於履約和付款之間的期限通常為一年或一年以內，因此不存在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本集團另針對特定收入流採用了實際權宜方法，從而不予披露以下合約中的未完成履約義務的價值：(i) 最初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內的合約；或(ii)本集團針對其有權就所提供的服務而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部分收入的合約。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f) 外幣換算

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公司主要通過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開展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對於中國之外的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若設有除人民幣之外的功能貨幣，則其在財務報表中，會將各自的功能貨幣轉換為人民幣。

對於本集團境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若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則會按照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權益賬戶會按歷史匯率予以換算，而收入、支出、收益及損失則會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會按外幣換算調整予以報告，並會在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記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單獨組成部分。

將人民幣款項換算為美元僅為便於參閱。該等款項換算匯率按2024年6月30日，1美元=人民幣7.2672元的匯率計算，即聯儲局發佈的經認證匯率。此表述旨在暗示人民幣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以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變現或結算為美元。

(g) 信用損失備抵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如應收貸款、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持作到期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CECL」)。對該等金融工具的CECL估計在本集團的簡明合併經營報表中記錄為信用損失備抵。本集團繼續監察若干行業監管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財務影響。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g) 信用損失備抵(續)

貸款損失備抵

貸款預期損失使用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假設估計。對於由本集團發行的投資產品擔保的貸款，假設從包括抵押品的估計價值、貸款期限及過往損失資料的統計模型中得出。對於由房地產擔保的逾期貸款，違約損失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得出。現金流量預測由多種因素共同決定，包括抵押品價值、過往收款經驗、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貸款的行業回收率以及其他有關現金流量可收回性的可用相關資料。

本集團按季度估計貸款損失備抵，並在需要時就模型中未考慮的風險因素對模型結果進行定性調整，該等因素與評估貸款餘額內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關。本金沖銷(扣除收回金額)從備抵中扣除。貸款損失備抵的變動詳見附註12。

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

本集團已確定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相關風險特徵(包括規模、本集團提供的服務類別或產品或該等特徵組合)。具類似風險特徵的應收賬款歸入不同組別。就各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時會考慮過往的信用損失經驗、當前的經濟狀況、可支持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以及任何收款情況。其他影響預期信用損失分析的因素包括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分銷的投資產品類型、所提供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及付款條款，以及可能影響本集團應收款項的行業特定因素。此外，外部數據及宏觀經濟因素亦納入考慮。當特定客戶被確定為無法如其目前組別般承擔相同風險狀況時，則從該組別中移除並獨立評估。每季按本集團的特定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當明顯不會發生收款時，應收賬款會從備抵中撇銷。本集團以類似於應收賬款的方式評估其他形式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CECL。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g) 信用損失備抵(續)

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續)

下表概述各受影響資產類別的備抵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截至期初結餘	25,666	23,394
撥備	356	-
撥回	(4,713)	(1,710)
撇銷	28	-
外幣調整	707	335
截至期末結餘	22,044	22,019
應收賬款：		
截至期初結餘	3,647	6,862
撥備	1,040	6,765
撥回	(472)	(1,615)
外幣調整	-	981
截至期末結餘	4,215	12,99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3. 每股淨收益

下表載列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每股淨收益的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普通股股東應佔淨收益－基本及攤薄	559,638	231,278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47,340,180	350,183,620
加：攤薄非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影響	154,600	632,907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347,494,780	350,816,527
基本每股淨收益	1.61	0.66
攤薄每股淨收益	1.61	0.66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已納入可發行予承購事件(定義見附註15)投資者的股份，此乃由於股份將以無現金代價發行，且結算時，一切必要條件已達成。

鑒於納入以下工具會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攤薄每股淨收益未納入該等工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股票期權	5,858,060	168,577
股份激勵計劃下非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	396,120	3,622,474
總計	6,254,180	3,791,05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4.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包括以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應收賬款總額	510,840	442,410	60,878
信用損失備抵	(6,862)	(12,993)	(1,788)
應收賬款淨額	503,978	429,417	59,090

基於發票日期對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1年以內	479,216	400,933	55,170
1-2年	6,657	16,467	2,266
2-3年	7,102	9,211	1,267
3-4年	8,618	3,415	470
超過4年	9,247	12,384	1,705
應收賬款總額	510,840	442,410	60,87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5. 投資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投資餘額：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短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定期存款	158,728	952,194	131,026
交易債務證券	84,537	188,156	25,891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證券	3,630	93,687	12,892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投資	132,561	53,363	7,343
短期投資總額	379,456	1,287,400	177,152
長期投資			
定期存款	100,000	40,000	5,504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投資	71,013	71,013	9,772
其他長期投資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595,854	590,040	81,192
– 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投資			
– 私募股權基金產品	20,367	17,601	2,422
– 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其他投資	23,250	23,668	3,257
其他長期投資總額	639,471	631,309	86,871
長期投資總額	810,484	742,322	102,147
投資總額	1,189,940	2,029,722	279,29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5. 投資(續)

本集團投資於規定了期限、通常會支付預期固定或浮動回報率且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定期存款及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短期定期存款為原期限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的銀行存款。長期定期存款為期限超過一年的銀行存款。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為美國國庫債券及票據。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該等產品投資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651元及人民幣13,92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未確認持有總收益分別為人民幣6,239元及人民幣3,844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確認與持有至到期投資有關的信用損失。

就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而言，合併投資基金屬投資公司，按公允價值反映其投資。本集團已在合併時，為合併基金保留了該專用會計處理方法。因此，由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有的投資公允價值中任何變動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投資收益計入簡明合併經營報表。

其他長期投資包括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對多項私募股權基金進行的投資(所持權益較小)，以及對多家公司的普通股投資(權益小於20%)。本集團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成本減去減值計量該等投資，視乎該等投資是否具有可即時釐定的公允價值。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確認與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該類投資有關的減值損失。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長期投資分別錄得投資損失人民幣13,343元及零元。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6. 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對於(i)集團資產(在初始確認後的各期間，按公允價值經常計量)的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及(ii)按實際權宜方法之資產淨值或其相等方法計量的投資，相關資料如下：

描述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在報告日期使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淨值 人民幣
		活躍市場 中同類資產 的報價 (第一層次) 人民幣	可觀察的 其他重要 輸入值 (第二層次) 人民幣	不可觀察的 重要輸入值 (第三層次) 人民幣	
短期投資					
交易債務證券	84,537	84,537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證券	3,630	3,630	-	-	-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	132,561	132,561	-	-	-
長期投資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	71,013	-	15,777	-	55,236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長期投資	595,854	-	22,081	546,543	27,23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6. 公允價值計量(續)

描述	在報告日期使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淨值 人民幣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	可觀察的		不可觀察的	
		中同類資產 的報價 (第一層次) 人民幣	其他重要 輸入值 (第二層次) 人民幣	重要輸入值 (第三層次) 人民幣	重要輸入值 (第三層次) 人民幣	
短期投資						
交易債務證券	188,156	188,156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證券	93,687	93,687	-	-	-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	53,363	53,363	-	-	-	
長期投資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	71,013	-	15,777	-	-	55,236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長期投資	590,040	-	22,081	541,297	26,662	

短期交易債務證券投資分類為第一層次，原因是其使用同類證券(由公眾公司發行及公開交易的債券組成)的報價進行估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短期股本證券根據其被投資方於活躍市場的所報股票價格進行估值，因此被分類為第一層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若干合併投資基金，其相關投資包括於活躍市場公開交易的股票及債券、資產管理計劃及若干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債券。公開交易的股票及債券分類為第一層次計量。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債券產品規定了期限，且通常會支付預期固定回報率，並使用了基於合同現金流量的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以及合同條款類似的產品於計量日現行的市場收益率的折現率。因此，債券產品歸類為第二層次計量。資產管理計劃按近期可觀察的交易價計量，同樣歸類為第二層次計量。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6.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長期投資包括：(i)屬於公允價值第二層次或第三層次的私募股權基金；及(ii)按資產淨值計量的私募股權基金。

對於歸類為第三層次計量的私募股權基金，本集團通常會使用市場可比性分析方法。在確定重要輸入值時，該估值方法涉及主觀過程，並需要作出假設和判斷，而本集團對此進行了考慮和評估，包括但不限於(1)盡可能量化或調整了公允價值的可比數據，(2)有關第三方使用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定量資料；及(3)當前的市場狀況。由於使用該等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假設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計量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釐定更高或更低的公允價值。第三層次投資的估值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因此無法保證在清算或出售後，本集團能夠實現估值所反映的價值。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進行期初和期末餘額對賬時，使用了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值(第三層次)，列報如下：

	人民幣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第三層次投資(經審核)	358,351
投資由公允價值第二層次轉至第三層次	145,284
計入投資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893
結算	(1,072)
匯兌調整	1,793
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第三層次投資(未經審核)	505,249
在與第三層次投資有關的且截至2023年6月30日仍持有的投資收益(損失)中， 計入的未實現淨收益變動(未經審核)	893

	人民幣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第三層次投資(經審核)	546,543
投資由公允價值第二層次轉至第三層次	15,777
計入投資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210)
結算	(10,682)
匯兌調整	6,646
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第三層次投資(未經審核)	557,074
在與第三層次投資有關的且截至2024年6月30日仍持有的投資收益(損失)中， 計入的未實現淨損失變動(未經審核)	(1,210)

針對第三層次投資計入的已實現和未實現的損益總額，已在簡明合併經營報表投資收益(損失)中予以報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6. 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一間非公眾公司的股權投資先前根據近期可觀察交易價格進行估值，歸類為公允價值第二層次。然而，該投資已有一年多沒有可觀察交易，本集團於2023年就該投資的估值方法涉及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或估計。因此，該投資於期間內歸類為第三層次計量。

本集團亦有未按公允價值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但其公允價值可予估計的金融工具，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應收關聯方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基於屬短期性質，短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由於長期定期存款的利率與市場現行利率相若，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7.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聯屬公司的投資結餘：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昆山京兆	8,690	8,370	1,152
萬家共贏	89,249	88,014	12,111
其他	15,839	11,668	1,605
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參與的基金	1,412,766	1,337,304	184,020
– 歌斐改造增值併購私募基金	102,100	102,100	14,049
– 房地產基金和房地產基金中基金	105,531	95,140	13,092
– 私募股權基金中基金	1,201,703	1,134,276	156,082
– 其他	3,432	5,788	797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總額	1,526,544	1,445,356	198,88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7.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續)

2011年5月，本集團向合資企業昆山西京兆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昆山西京兆」)注資人民幣4.0百萬元，佔40%股權。昆山西京兆主要從事房地產基金管理業務。

2013年2月，歌斐資產管理向萬家共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萬家共贏」)注資人民幣21.0百萬元，佔35%股權。萬家共贏主要從事財富管理規劃管理業務。2017年12月，本集團所擁有的股份已攤薄至28%。

於2016年第四季度，本集團向歌斐改造增值併購私募基金注資人民幣150百萬元，佔實際總分銷量48%。該項基金主要為投資一家房地產公司而投資一家有限合夥公司。儘管由歌斐管理，但由於該基金存在的實質性排除權可供該基金簡單而多數的非關聯有限合夥人行使致使其毋須以任何理由解散(清算)基金或取消本集團作為基金普通合夥人的身份，故本集團並未將該基金進行合併。於2017年，由於有限合夥人作出的資本認購，本集團擁有的股權被攤薄至35%。

本集團投資於歌斐擔任普通合夥人或基金管理人的私募股權基金中基金、房地產基金及房地產基金中基金，以及其他公開證券基金中基金。作為普通合夥人，本集團在該等基金中所持股權少於10%。由於本集團可以普通合夥人或基金管理人的身份對該等被投資基金行使重要影響力，因此使用權益會計法對該等投資進行入賬。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確認與聯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減值損失。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8. 物業及設備淨額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樓宇	2,478,634	2,478,741	341,086
租賃物業裝修	175,164	168,654	23,208
家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153,019	152,477	20,982
汽車	23,855	10,961	1,508
軟件	209,808	211,982	29,170
	3,040,480	3,022,815	415,954
累計折舊	(581,306)	(628,329)	(86,461)
	2,459,174	2,394,486	329,493
在建工程	23,025	21,586	2,969
物業及設備淨額	2,482,199	2,416,072	332,462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78,056元及人民幣81,638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物業及設備錄得損失分別為人民幣21,719元及人民幣4,741元。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9.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應計費用	94,044	46,160	6,352
客戶預付款項	30,172	32,753	4,507
借貸及其他業務定金	11,339	11,039	1,519
應付其他業務個人投資人的款項	188,697	15,877	2,185
購買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37,018	37,848	5,208
其他應繳稅款	38,203	29,042	3,996
經營性租賃負債－流動	61,826	47,495	6,536
應付供應商款項	104,484	127,450	17,538
應付訴訟款項	99,000	60,319	8,300
其他應付款項	17,019	12,544	1,725
總計	681,802	420,527	57,866

應付個人投資人款項包括與向客戶提供其他服務有關的應付款項。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0. 收入

本集團主要通過募集費收入、管理費以及客戶或投資產品提供商支付的業績報酬收入獲取收入。下表列示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分部劃分與客戶簽訂合約所產生的收入(按服務線細分)：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募集費收入	579,474	2,496	–	581,970
管理費	570,522	353,046	–	923,568
業績報酬收入	77,330	34,388	–	111,718
其他服務費	109,358	–	27,622	136,980
借貸服務	3,624	–	7,668	11,292
其他服務	105,734	–	19,954	125,688
總收入	1,336,684	389,930	27,622	1,754,23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募集費收入	324,061	44	–	324,105
管理費	481,518	342,010	–	823,528
業績報酬收入	11,082	31,218	–	42,300
其他服務費	65,093	–	19,817	84,910
借貸服務	772	–	1,884	2,656
其他服務 ⁽¹⁾	64,321	–	17,933	82,254
總收入	881,754	373,272	19,817	1,274,84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0. 收入(續)

收入按確認時間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美元 (未經審核)
於特定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801,798	435,683	59,953
隨時間確認的收入	952,438	839,160	115,472
總收入	1,754,236	1,274,843	175,425

收入按產品類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美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公開證券產品 ¹	309,004	237,891	32,735
私募股權產品	451,208	393,596	54,161
保險產品	236,745	30,616	4,213
其他	42,380	27,351	3,763
小計	1,039,337	689,454	94,872
海外：			
投資產品 ²	323,913	266,757	36,707
保險產品	292,623	250,799	34,511
線上業務 ³	3,271	12,385	1,704
其他	95,092	55,448	7,631
小計	714,899	585,389	80,553
總收入	1,754,236	1,274,843	175,425

附註1：包括公募基金及私募證券基金產品。

附註2：包括非貨幣市場公募基金產品、全權委託產品、私募證券基金產品、私募股權產品、房地產產品及私募信貸產品。

附註3：包括貨幣市場公募基金產品、證券經紀業務。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1. 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其收益或資本利得納稅。此外，開曼群島不對股息付款徵收預提稅。

香港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將按減半的當期稅率（即8.25%）就所得利潤的首200萬港元繳稅，而超出該部分的利潤則繼續按目前16.5%的稅率繳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香港註冊成立集團實體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此外，由香港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提稅。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外資企業」）按25%的統一稅率納稅。自貢諾亞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屬於中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上海諾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11月因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獲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批准，該優惠所得稅稅率將於2025年11月到期。

稅項開支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	182,665	69,177	9,519
遞延稅	(22,872)	13,766	1,894
總計	159,793	82,943	11,413
實際所得稅稅率	22.50%	22.27%	22.27%

就中期所得稅申報而言，本集團估計其年度實際稅率並將其應用於其年初至今的普通收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2. 應收貸款(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應收貸款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應收貸款：			
– 信用期內	98,925	36,092	4,966
– 逾期	267,506	244,519	33,647
應收貸款總額	366,431	280,611	38,613
信用損失備抵	(79,510)	(73,489)	(10,112)
應收貸款(淨額)	286,921	207,122	28,501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貸款利率介乎3.9%至15%。大部分貸款為短期貸款，並已計入應收貸款(淨額)，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的長期貸款為人民幣48.7百萬元及人民幣34.1百萬元，並已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概無長期貸款逾期且長期貸款未計提撥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79.3百萬元及人民幣279.6百萬元，均由抵押品擔保。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亦向第三方購買逾期貸款分別為人民幣8.1百萬元及零。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購買的逾期貸款分別為人民幣24.1百萬元及人民幣14.9百萬元已收回或轉讓予其他投資者。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貸款損失備抵的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期初貸款損失備抵	93,859	79,510
撥備	–	58
已撥備備抵轉回	(1,689)	(3,926)
撇銷	(3,931)	(2,153)
期末貸款損失備抵	88,239	73,48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3. 租賃

作為承租方：

經營租賃資產主要包括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將於一年至五年內到期各類融資。租賃成本已根據相關資產的用途，計入銷售或一般及行政開支。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租賃開支(包括非重大的短期租賃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5,709元及人民幣35,268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針對經營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分別為人民幣35,208元及人民幣35,045元。

與租賃有關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補充資料如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139,019	102,301	14,077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61,826	47,495	6,536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76,533	55,043	7,574
經營租賃負債總額	138,359	102,538	14,110
加權平均剩餘租賃期限(年)	2.70	2.87	
加權平均折現率	4.73%	4.71%	

截至202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五年及其後的經營租賃負債到期日如下：

	截至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1年內	50,354
1至2年	35,458
2至3年	20,179
3至4年	10,588
4至5年	3,688
租賃付款總額	120,267
減去估算利息	(17,729)
總計	102,53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下表呈列本公司按獎勵類型劃分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美元 (未經審核)
購股權	(3,318)	9	1
非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	(5,926)	58,470	8,04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總額	(9,244)	58,479	8,04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採用了其2017年度股份激勵計劃（「**2017年計劃**」）。根據2017年計劃，可發行涉及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大股份數目應為2,800,000股股份。根據2017年計劃授予的任何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期限均不得超過十年。對於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會在授予日滿首個週年之時先授予25%，並在隨後36個月內按比例授予餘下的7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採用了2022年度股份激勵計劃（「**2022年計劃**」）。根據2022年計劃，可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量為3,000,000股股份。根據2022年計劃授予的任何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期限均不得超過十年。對於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會在授予日滿首個週年之時先授予25%，並在隨後36個月內按比例授予餘下的7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22年度股份激勵計劃向僱員授出929,24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其中1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本公司董事，而該等授出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6月1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予日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人民幣163.75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分四期歸屬，其中(i)25%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授出日期歸屬，及(ii)75%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個週年日分別分三期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按本集團普通股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歸屬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公允價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20元及人民幣40,054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與該等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相關的未確認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21,207元。預計該部分金額將在2.65年的加權平均期限內予以確認。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5. 承興事件和解

2019年7月，第三方涉嫌就本公司合併聯屬公司上海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歌斐」)管理的若干基金(「承興債權基金」或「承興產品」)的相關投資進行詐騙(「承興事件」)。投資者受影響共818名，因違約而可能須償還的未償還投資金額達人民幣34億元。

和解計劃

為維護本集團與受影響投資者之間的友好關係，本集團自願向受影響投資者提出特惠和解要約(「和解計劃」)。接受要約的受影響投資者應獲得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歸屬後將成為本公司A類普通股，交換條件為受影響投資者放棄所有與投資於承興債權基金有關的未行使法律權利，並不可撤回地即時免除本公司及其所有聯屬實體及個人在與承興債權基金有關的任何及一切已知或未知索賠中的責任。每名投資者可享有的A類普通股數目按投資者於承興產品的未償還投資額的固定比率釐定，以每人民幣1百萬元獲發行2,886股美國存託股計算。

2020年8月24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和解計劃，並授權於連續十年每年就和解計劃發行總數不超過本公司股本1.6%的新A類普通股。

本集團已評估並認為根據和解計劃將發行的金融工具符合ASC815-40-25-10項下的權益分類。因此，該等工具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並確認為額外資本公積的一部分。

自提出和解計劃以來，本集團考慮到可能的和解方式和估計可接受水平後，已對未來可能和解金額作出估計，並入賬列為或有負債，已於附註19討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額外6名投資者接受和解計劃，由於於各和解接受日期將予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與該等投資者累計的相應或有負債之間的差額，導致和解開支撥回人民幣11.5百萬元(1.6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共818名投資者中，601名(約73.5%)已根據計劃接受和解，相當於承興產品下未償還投資總額人民幣34億元中的人民幣26億元。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6. 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大部分全職僱員均參加了中國政府授權的多僱主界定供款計劃，據此，僱員享特定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職工住房公積金以及其他福利。根據中國勞動法規要求，本集團需要按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計提該等福利。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僱員福利供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32,397元及人民幣131,225元。在向中國規定的計劃供款後，本集團無需對其僱員履行持續義務。

1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採用管理方法界定經營分部。該管理方法考慮了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在制定決策、分配資源和評估績效時使用的內部組織及報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首席執行官，其在針對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績效時作出決策時，會審計合併業績（包括收入、經營成本及開支、經營收益（損失））。

本集團認為，其主要在三個可報告分部經營業務：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其他業務。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審計該等分部的資產負債表信息。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570,092	-	-	570,092
管理費	369,063	-	-	369,063
業績報酬收入	7,758	-	-	7,758
其他服務費	109,358	-	27,622	136,980
來自其他總收入	1,056,271	-	27,622	1,083,893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9,382	2,496	-	11,878
管理費	201,459	353,046	-	554,505
業績報酬收入	69,572	34,388	-	103,960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總收入	280,413	389,930	-	670,343
總收入	1,336,684	389,930	27,622	1,754,236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其他稅項	(4,513)	(1,335)	(3,158)	(9,006)
淨收入	1,332,171	388,595	24,464	1,745,230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318,562)	(10,477)	-	(329,039)
其他薪酬	(273,312)	(135,484)	(17,373)	(426,169)
薪酬及福利總額	(591,874)	(145,961)	(17,373)	(755,208)
銷售開支	(156,882)	(42,130)	(9,660)	(208,672)
一般及行政開支	(76,220)	(23,092)	(10,371)	(109,683)
信用損失撥回	2,881	908	1,689	5,478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6,575)	(1,488)	(49,812)	(67,875)
政府補貼	11,170	7,858	4	19,032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827,500)	(203,905)	(85,523)	(1,116,928)
經營所得收益(損失)	504,671	184,690	(61,059)	628,30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資料如下：(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收入：				
其他收入				
募集費收入	313,149	—	—	313,149
管理費	306,634	—	—	306,634
業績報酬收入	10,043	—	—	10,043
其他服務費	65,093	—	19,817	84,910
來自其他總收入	694,919	—	19,817	714,736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收入				
募集費收入	10,912	44	—	10,956
管理費	174,884	342,010	—	516,894
業績報酬收入	1,039	31,218	—	32,257
來自歌斐所管理基金的總收入	186,835	373,272	—	560,107
總收入	881,754	373,272	19,817	1,274,843
減：增值稅相關附加費及其他稅項	(3,448)	(602)	(5,404)	(9,454)
淨收入	878,306	372,670	14,413	1,265,389
經營成本及開支：				
薪酬及福利				
理財師薪酬	(261,501)	(14,299)	—	(275,800)
其他薪酬	(278,814)	(109,833)	(21,348)	(409,995)
薪酬及福利總額	(540,315)	(124,132)	(21,348)	(685,795)
銷售開支	(90,850)	(24,236)	(9,136)	(124,2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97,216)	(32,961)	(20,841)	(151,018)
信用損失(撥備)撥回	(4,675)	(918)	6,021	428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23,823)	(23,461)	(15,869)	(63,153)
政府補貼	9,329	4,436	107	13,872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747,550)	(201,272)	(61,066)	(1,009,888)
經營所得收益(損失)	130,756	171,398	(46,653)	255,50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7. 分部資料(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在各地區產生的收入。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769,852	241,863	27,622	1,039,337
海外	566,832	148,067	—	714,899
總收入	1,336,684	389,930	27,622	1,754,23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富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454,207	215,430	19,817	689,454
海外	427,547	157,842	—	585,389
總收入	881,754	373,272	19,817	1,274,843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源自中國內地及香港，且其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8. 關聯方交易

若雙方之間，一方能夠在財務和經營決策方面，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產生重大影響，則該雙方將會被視為關聯方。若雙方須受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則同樣會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也可以是公司實體。

下表載列主要關聯方及其與本集團的關係：

公司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紅杉資本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本集團股東聯屬公司
萬家共贏	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歌斐資產」，本集團的合併可變利益實體)被投資方
浙江萬科諾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萬科」)	歌斐資產被投資方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歌斐資產被投資方
Gopher Capital GP Ltd.被投資基金	Gopher Capital GP Ltd.(本集團附屬公司)被投資方
上海諾亞慈善基金	本集團成立的慈善基金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8.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美元 (未經審核)
募集費收入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11,878	10,956	1,508
管理費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366,488	320,261	44,069
紅杉資本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8,396	5,088	700
Gopher Capital GP Ltd. 被投資基金	188,017	196,633	27,058
管理費總額	562,901	521,982	71,827
業績報酬收入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5,077	15,023	2,067
Gopher Capital GP Ltd. 被投資基金	98,883	17,234	2,372
業績報酬收入總額	103,960	32,257	4,439
總計	678,739	565,195	77,77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與上述交易相關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包括如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238,033	271,712	37,389
Gopher Capital GP Ltd. 被投資資金	93,498	146,362	20,140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總額	331,531	418,074	57,529
減：信用損失備抵	(9,194)	(7,485)	(1,031)
總計	322,337	410,589	56,49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8. 關聯方交易(續)

對與上述買賣交易相關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1年以內	276,033	345,590	47,556
1-2年	32,414	48,719	6,704
2-3年	12,041	12,067	1,660
3-4年	5,309	7,538	1,037
超過4年	5,734	4,160	572
總計	331,531	418,074	57,52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與所分配貸款相關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包括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截至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11,075	11,872	1,634
Gopher Capital GP Ltd. 被投資基金	74,679	37,010	5,093
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總額	85,754	48,882	6,727
減：信用損失備抵	(14,200)	(14,534)	(2,000)
總計	71,554	34,348	4,727

貸款按要求償還，大部分貸款為免息。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8.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事先收取關聯方經常性管理費的相關遞延收益包括如下：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 (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美元 (未經審核)
歌斐資產被投資基金	8,830	9,991	1,375
Gopher Capital GP Ltd.被投資基金	4,728	5,264	724
總計	13,558	15,255	2,099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上海諾亞慈善基金捐贈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3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19. 或有事項

承興事件

如附註15所披露，本集團於2020年向所有受影響承興投資者提出自願和解計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約73.5%的承興投資者已接納和解計劃，佔承興產品涉及未償還投資總額人民幣34億元的約76.3%。本集團現時並無為其餘未獲和解投資者提供新和解計劃，惟不排除日後會以類似條款達成和解安排。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考慮到可能的和解方式和估計可接受水平後，已對未來可能和解金額作出估計，並入賬列為65.5百萬美元(人民幣475.8百萬元)的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44名投資者對上海歌斐及／或其聯屬公司提起的法律訴訟仍未解決，索償總額超過人民幣149.0百萬元。本集團認為，該等訴訟不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本報告日期，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作出評估，認為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與待決法律訴訟有關的時間或結果、估計相關損失金額或損失範圍(如有)。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9. 或有事項(續)

訴訟

2022年12月，本公司收到安徽省亳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的民事判決。該判決涉及一個外部機構(「原告」)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諾亞(上海)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被告」)提起的民事訴訟。

一審法院於2019年8月首次受理原告對被告提起的民事訴訟，該訴訟涉及被告向原告提供的投資過程的財務顧問服務。被告向原告提供相關顧問服務，收取人民幣50萬元的費用。2020年12月，一審法院駁回了原告的案件。2021年3月，安徽省高級人民法院(「上訴法院」)駁回了原告對一審法院裁決的上訴。於2020年及2021年，本集團並無記入與民事索賠有關的或有負債。

隨後，原告第三次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請再審。2022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發佈命令，撤銷上述裁決，將案件發回一審法院重審。雖然本集團與之前持相同觀點，認為原告的訴訟請求沒有法律依據且毫無根據，但在2022年12月，一審法院判決賠償原告人民幣99.0百萬元及相應利息(「一審裁決」)。一審裁決在上訴程序結束前尚未生效。

考慮到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一審裁決的判決，儘管有待於上訴和適用判決後法律程序的結果，本集團仍預留或有負債人民幣99.0百萬元。

於2024年3月，本集團收到上訴法院的最終裁決，支持一審判決並立即生效。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或有事項已解決，訴訟應付款項人民幣99.0百萬元計入其他流動負債。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就訴訟支付人民幣38.7百萬元。

其他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會受到定期發生的法律或行政訴訟影響。除與承與事件及上述訴訟有關的訴訟外，本集團尚未作為當事方而涉及任何會對其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未決法律或行政訴訟。

20. 股息

中期期間宣派的2023年末期股息及非經常性特別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018.0百萬元，該等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並未支付。截至2024年8月29日，股息已悉數派付。本公司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在某些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同。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間的重大差異的影響如下：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的調整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摘錄)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附註(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資產收購產生的	
			遞延所得稅 (附註(i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銷售開支	(124,222)	(1,526)	–	(125,74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1,018)	(1,361)	845	(151,534)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3,153)	(286)	2,406	(61,033)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009,888)	(3,173)	3,252	(1,009,809)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				
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372,441	(3,173)	3,252	372,520
所得稅開支	(82,943)	–	(3,252)	(86,195)
淨收益	235,556	(3,173)	–	232,383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東 應佔淨收益	231,278	(3,173)	–	228,10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續)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的調整(續)

簡明合併經營報表(摘錄)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附註(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資產收購產生的 遞延所得稅 (附註(i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銷售開支	(208,672)	(3,852)	-	(212,52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683)	24,859	-	(84,824)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7,875)	(1,078)	3,252	(65,701)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116,928)	19,929	3,252	(1,093,747)
扣除所得稅及於聯屬公司的				
投資收益前的收益	710,194	19,929	3,252	733,375
所得稅開支	(159,793)	-	(3,252)	(163,045)
淨收益	555,631	19,929	-	575,560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東				
應佔淨收益	559,638	19,929	-	579,567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續)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調整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摘錄)	截至2024年6月30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 價物(附註(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附註(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資產收購產生的 遞延所得稅 (附註(iii))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報告的 金額 人民幣 (未經審核)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04,946	(1,881,090)	-	-	2,723,856
短期投資	1,287,400	1,881,090	-	-	3,168,490
物業及設備淨額	2,416,072	-	-	(173,430)	2,242,642
資產總值	12,467,005	-	-	(173,430)	12,293,575
遞延稅項負債	245,609	-	-	(173,430)	72,179
負債總額	2,736,654	-	-	(173,430)	2,563,224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3,858,175	-	25,030	-	3,883,205
留存收益	5,650,224	-	(25,030)	-	5,625,194
股東權益總額	9,730,351	-	-	-	9,730,35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續)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調整(續)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摘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 準則報告的金額 人民幣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 價物(附註(i)) 人民幣 (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附註(ii)) 人民幣 (經審核)	資產收購產生的 遞延所得稅 (附註(iii)) 人民幣 (經審核)	根據國際財務報 告準則報告的 金額 人民幣 (經審核)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2,127	(1,616,316)	-	-	3,575,811
短期投資	379,456	1,616,316	-	-	1,995,772
物業及設備淨額	2,482,199	-	-	(176,682)	2,305,517
資產總值	12,685,378	-	-	(176,682)	12,508,696
遞延稅項負債	262,404	-	-	(176,682)	85,722
負債總額	2,257,815	-	-	(176,682)	2,081,133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3,798,662	-	21,857	-	3,820,519
留存收益	6,436,946	-	(21,857)	-	6,415,089
股東權益總額	10,427,563	-	-	-	10,427,563

附註：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現金等價物指短期、高流動性的投資，具有以下兩個特點：(1)容易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2)非常接近其到期日，因而因利率變化而產生的價值變化風險不大。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該等基金在提取和使用方面不受限制，在購買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價值變化的風險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現金等價物定義為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儘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現金等價物的定義相似，但貨幣市場基金通常被排除在現金等價物之外，此乃因為貨幣市場基金的贖回價可能發生變化，因此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所述，本公司初始進行投資時仍為未知數。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貨幣市場基金的存款金額被列為短期投資。這種重新分類並不導致總資產的差異。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調整(續)

附註：(續)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本集團只向員工授予受限制股份和有服務條件的期權。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採用直線法在歸屬期內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分級歸屬特徵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乃基於批次確認，此舉導致加速確認開支。

因此，該調節包括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經營報表中分別有人民幣19,929元及人民幣(3,173)元的收益(支出)確認差異。

(iii) 資產收購產生的遞延所得稅

倘收購實體入賬列作資產收購，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當支付金額超出收購當日所收購資產的稅基時，本公司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如附註8所披露，本集團在2021年購買了新辦公場所，作為資產收購入賬。就樓宇的稅收基礎和成本基礎之間的差異而言，錄得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96.2百萬元，於物業及設備淨額錄得樓宇賬面值相應增加。遞延稅項負債通過所收購樓宇的剩餘使用年期連同未來折舊進行攤銷。

然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倘是項收購並非業務收購，則不會就應納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因此，調節包括終止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有關物業及設備淨額以及有關攤銷的相應撥回(即其他經營開支中記錄的折舊開支減少，而所得稅開支則增加相同金額)。有關調整對淨收益或股東權益並無影響。

釋義及縮寫詞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2008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10年10月20日修訂及首次向證交會提交的2008年股份激勵計劃
「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10年10月27日修訂及首次向證交會提交的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17年12月29日採納及於2017年12月29日向證交會提交的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1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採納並於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及於2022年12月23日向證交會提交的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一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五股股份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資產配置存續規模」	指	諮詢下的資產，歌斐或第三方產品供應商所管理的客戶總剩餘資產
「審計師」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投資者對我們提供持續管理服務而不會對任何投資收益或損失作出調整的基金所作出的資金承諾金額，就此我們有權收取管理費或業績報酬收入，但公開證券投資則除外。對於公開證券投資，「資產管理規模」指我們所管理投資的資產淨值，就此我們有權收取管理費用及業績報酬收入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京群島」	指	英屬維京群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但文義另有所指時除外

釋義及縮寫詞

「本公司」	指	諾亞控股有限公司，於2007年6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併表聯屬實體」或「可變利益實體」	指	上海諾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8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
「合約安排」	指	可變利益實體架構及相關協議（視乎文義所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公認會計準則」	指	公認會計準則
「歌斐」或「歌斐資產管理」	指	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2年2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之一，或視乎文義所指，包括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諾亞」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高淨值」	指	高淨值
「高淨值客戶」或「高淨值投資者」	指	擁有不少於人民幣6百萬元可投資金融資產的客戶／投資者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及縮寫詞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或「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紐交所」	指	紐約證券交易所
「主要轉換」	指	自2022年12月23日起，本公司將其於香港聯交所的二次上市地位轉換為雙重主要上市地位的自願轉換生效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於香港聯交所二次上市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授權限額」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的涵義
「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的涵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上海歌斐」	指	上海歌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12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及重要附屬公司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以及於經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的任何股份

釋義及縮寫詞

「股東」	指	股份及(視乎文意所指)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募集量」	指	我們於指定期間內分銷的投資產品總值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	指	百分比